



广西政报

- 关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第九个五年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纲要的报告
- 国务院关于编制1996年中央预算和地方预算的通知
- 自治区人民政府批转自治区农业厅关于抓好1996年全区粮食生产意见的通知

ISSN 1002-3496



1996·2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主办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 贵港市升格为地级市的通知

桂政发〔1996〕1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
柳铁，区直各委、办、厅、局：

根据《国务院关于同意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升格为地级市的批复》（国函〔1995〕96号）精神，现就贵港市升格为地级市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贵港市升格为地级市后，由自治区直接领导，市人民政府驻新设立的港北区。

二、贵港市设立港北区和港南区。港北区辖贵城、大圩、石卡、三里、覃塘、黄练、东龙、港城、庆丰、五里10个镇和武乐、根竹、中里、奇石、大岭、蒙公、山北、古樟、振南9个乡，港北区人民政府驻江滨大道。港南区辖东津、桥圩、湛江、木格、木梓、八塘6个镇和新塘、瓦塘、横岭、平悦、思怀5个乡及贵城镇南江村公所、木松岭居委会，港南区人民政府驻江南大道。

三、贵港市辖平南县和新设立的港北区及港南区。自治区辖桂平市委委托给贵港市领导。

四、原投建在县级贵港市和桂平、平南县（市）境内的玉林地区直属企、事业单位（包括人、财、物），原则上全部移交地级

贵港市，实行属地化管理。自本通知下达之日起，贵港市的两个市辖区和桂平、平南县（市）境内各机关、企、事业单位的一切公共财物要造册登记移交，不准分散或私分；现有基建项目要按原计划继续抓紧建设，不得停止投资和施工。在交接过程中要严格财经纪律，严守财、物管理制度，防止国家和集体财产流失。

五、贵港市辖的港北区、港南区、平南县和委托贵港市领导的桂平市，原享受的城乡改革试验区优惠政策不变。

六、在地级贵港市、市辖区召开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各级政府机构之前，原县级贵港市的现有各级政府及其职能部门，应照常运转办公，继续抓紧抓好各项工作，保证成立地级贵港市筹建工作的顺利进行。

七、贵港市升格为地级市，实行市领导县的体制，这对促进我区桂东南地区和西江工业走廊的改革开放及经济建设，把广西建设成为祖国大西南出海通道具有深远的意义。希望自治区直属各部门及有关地、市、县，要积极支持贵港市的建设，为把贵港市建设成为现代化的内河港口城市作出贡献。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一九九六年一月三日

“九五”时期和今后 15 年我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奋斗目标是：

——保持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九五”时期，全区国内生产总值年均增长速度达到 10% 以上，力争到本世纪末实现国内生产总值比 1980 年翻 3 番，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达到全国平均水平。2010 年国内生产总值比 2000 年翻一番以上，综合经济实力达到全国的中上水平。

——不断改善人民生活。“九五”时期，农民人均纯收入年均实际增长 6%，城镇居民人均生活费收入年均实际增长 5.5%，城乡居民居住、卫生条件有较大改善，文化生活更为丰富，社会服务设施不断改善。到 2000 年，基本解决全区现有贫困人口的温饱问题，人民生活总体上达到小康。到 2010 年，人民生活在达到小康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

——控制人口增长。“九五”时期，人口增长低于国家下达的控制指标，2000 年末总人口控制在 4900 万以内。

——保持固定资产投资适度增长。“九五”时期，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率控制在 30% 左右。

——推动科技进步和提高经济效益。到 2000 年，科技进步对经济发展的贡献率提高到 40% 以上；“九五”时期全社会劳动生产率平均每年提高 7.6%，节能率年平均达到 2.5%。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达到新水平，各项社会事业取得新进步。

摘自 XXX 主席《关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第九个五年计划和 2010 年远景目标纲要的报告》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政务刊物

广西政报

(月刊)

1996年第2期

每月下旬出版

交流信息

指导工作

传达政令

服务基层

卷首语..... (1)

•政府工作报告•

关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第九
个五年计划和 2010 年远景目标纲要的报告
——1996 年 1 月 24 日在广西壮族自治区第
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 (4)

•国发文件•

国务院关于编制 1996 年中央预算和地方预算的
通知..... (21)

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增加离
退休费的通知..... (24)

国务院关于整顿矿业秩序维护国家对矿产资源
所有权的通知..... (25)

•桂政发文件•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授予“十百千万”星火工
程 1995 年度优秀科技型企业集团, 优秀科技
型龙头企业和优秀科技型企业荣誉称号的
决定..... (27)

自治区人民政府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机关、事
业单位工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29)

自治区人民政府批转自治区农业厅关于抓好
1996 年全区粮食生产意见的通知..... (32)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主办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贵港市升格为地级市的通
知 (封二)

· 桂政办文件 ·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自治区农业厅关于
1996 年全区早中稻防寒育秧推广工作意见
的通知.....(42)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我区农业普查
工作的通知.....(43)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征收燃料油教育附
加费有关问题的通知.....(44)

· 公文摘登 ·

自治区人民政府机关发文摘登..... (45)

· 人事与机构 ·

.....(46)

· 发文目录 ·

自治区人民政府及其办公厅 1996 年 1 月份发文
目录..... (47)

· 今日广西 ·

灵川县乡镇企业的特点和发展思路.....陆良弟 (48)

编辑出版：(本期有删减)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人民政府办公厅
《广西政报》编辑部

国际刊号：ISSN1002—3496
国内刊号：CN45—1015/D

发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办公厅文书处

订阅：

广西区政府办公厅财务处
各地区行署办公室
市、县政府办公室

地址：

广西南宁市民乐路 1 号
自治区政府办公大楼 115 室

电话：2808801 2801736

邮编：530013

印刷：广西南宁市人民
政府机关印刷厂

关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民经济与 社会发展第九个五年计划和 2010年远景目标纲要的报告

——1996年1月24日在广西壮族自治区

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各位代表：

根据自治区党委六届十次全会通过的《关于制定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我们编制了《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第九个五年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提请这次大会审议。现在，我代表自治区人民政府向大会作关于《纲要（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会议的自治区政协委员和其他人员提出意见。

“八五”时期的工作回顾

“八五”时期，是我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时期。我们在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指引下，在区党委领导下，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坚决贯彻中央的各项方针、政策，认真执行自治区人大的决议，团结和依靠全区各族人民，解放思想，实事求是，抓住机遇，深化改革，扩大开放，自力更生，艰苦奋斗，较好地完成了“八五”计划规定的主要任务和指标，提前五年实现国内生产总值比1980年翻两番的目标。全区经济发展，政治稳定，民族团结，社

会进步。

“八五”时期，国民经济迅速发展，综合经济实力明显增强。初步统计，全区国内生产总值年均增长16.9%，比“七五”时期快10.8个百分点。其中第一产业增长9.6%，第二产业增长27.8%，第三产业增长14%。农业生产战胜了严重自然灾害，夺得了增产丰收，农村经济全面发展。粮食5年中有3年增产丰收，去年创历史最好水平。经济作物产量大幅度增长。5年间，甘蔗总产量增长69.3%，水果总产量增长1.91倍，猪牛羊肉总产量增长1.26倍，水产品产量增长2.13倍，林业提前1年实现灭荒达标，森林覆盖率由“七五”期末的25.34%上升到38.2%。乡镇企业连续几年大幅度增长。工业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积极调整产业和产品结构，在市场竞争中保持了快速发展。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28.3%。机制糖年均产量近200万吨，跃居全国首位。汽车、机械、有色金属、建材、电力等行业的主要产品产量大幅度增长。一批具有明显优势的支柱产业和拳头产品逐步形成，以能源、原材料等为主体的基础工业得到加强。交通运输、邮电通信、商

贸等第三产业蓬勃发展。地方财政收入（含上划中央两税）增长 1.77 倍，金融机构存款余额增长 3.14 倍，贷款余额增长 2.03 倍。保险事业有新的发展。

“八五”时期，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加快，西南地区出海通道建设取得重大进展。我们认真贯彻落实 1992 年中央提出的要“充分发挥广西作为西南地区出海通道的作用”的重大决策，把加强以交通、通信、能源为重点的基础设施和基础产业建设作为振兴广西的战略措施来抓。5 年累计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1301 亿元，比“七五”时期增长 2.8 倍。其中国有单位完成 733.25 亿元，增长 2.6 倍。国有单位基建投资 60%用于基础设施和基础产业建设。全区共安排重点建设项目 50 多项，其中西江航运整治一期工程，南宁至梧州、平果至百色等高等级公路，钦州至北海铁路，沿海港口 5 个万吨级泊位，柳州、梧州机场，岩滩水电站，柳州火电厂，一批大容量长途光缆和微波干线工程等 29 个重点项目已建成投入使用。南昆铁路南宁至百色段已建成。5 年共新增高等级公路 1000 多公里，地方铁路通车里程 98 公里，港口吞吐能力 700 多万吨，发电装机容量 225 万千瓦，电话交换机容量 120 多万门。

“八五”时期，经济体制改革稳步推进，对外开放取得重大突破。围绕国有企业的改革，我们制定了《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实施办法》，企业自主权逐步得到落实。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试点工作已经展开。企业股份制改造有了发展，注册登记的股份制企业达 4000 多家。以“改、租、并、卖”为主要形式的小型企业产权制度改革取得进展。以资产为纽带，组建企业集团 90 多家。积极发展集体、私营、个体、“三资”企业。农村改革不断深化，以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责任制和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

进一步巩固和完善，股份合作制组织发展到 6 万多家，社会化服务体系得到加强，供销社改革取得实质性进展。财税、金融、计划、投资等宏观管理体系的改革取得初步成效。流通体制改革和市场体系培育迈出较大步伐。以市场形成价格为主的价格机制已基本确立。建立了一批金融、技术、信息、劳务、人才等生产要素市场。社会保障制度改革全面展开，北海、柳州试点工作取得明显效果。机构改革顺利进行。科技体制、住房制度、医疗制度等方面的改革都取得新的进展。“八五”期间，我们进一步发挥地处“三沿”的区位优势，不断改善投资环境，形成了沿海、沿边、沿江和沿交通干线向全区拓展的全方位、多领域、多层次的对外开放新格局。对外贸易迅速增长，5 年进出口贸易总额累计达 102.4 亿美元，其中出口 71.1 亿美元，分别比“七五”增长 1.7 倍和 1.5 倍。边贸成交额 124 亿元。5 年实际利用外资累计达 33.3 亿美元，占改革开放以来累计总额的 84.5%。旅游业持续发展，旅游外汇收入累计达 5.07 亿美元，比“七五”时期增长 71.9%。省际间经济技术协作取得新成绩，五年共协进资金 66.38 亿元，比“七五”时期增长 4.5 倍。

“八五”时期，扶贫开发走出新路，取得明显效果。各级政府认真实施《国家八七扶贫攻坚计划》，组织各方面力量，坚持以自力更生为主，充分发挥当地资源优势，坚持开发性扶贫和科技扶贫，实行以工代赈，大搞基础设施和农田水利建设，积极进行异地安置试点。5 年共投入扶贫开发资金 32 亿多元，解决了 400 多万贫困人口的温饱问题。

“八五”时期，科技教育和各项社会事业蓬勃发展。我们坚持把科技教育放在优先发展的地位，应用技术研究、高新技术研究以及技术开发、攻关都取得新进展。全区取

得自治区级以上科技成果 2437 项。其中获奖 992 项，比“七五”时期增加 275 项。取得专利 5321 项，授权 2837 项。经自治区级验收的科技成果 90%以上在生产或社会发展中得到应用。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由“七五”的 20%左右上升到 30%左右。教育事业在结构调整中全面发展，教育整体水平有较大提高。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已达 98%，有 17%的县（市、区）通过了“两基”达标验收。中等职业教育在校生占高中教育阶段在校生的比重达 56.1%。高等教育在调整、改造中发展，新增了一批学科和专业，结构进一步优化。学前教育、成人教育，民族教育、职工教育、特殊教育和农民文化技术培训继续得到发展和提高。教师工作条件、生活待遇得到不同程度的改善。人口过快增长的势头得到有效控制，全区人口出生率由“七五”期末的 20.2‰下降到 1995 年的 17.54‰，自然增长率由 13.6‰下降到 11.01‰，分别比国家计划低 2.66 个和 2.59 个千分点。5 年约少生 300 万人，实现了“八五”期间人口增长低于国家下达的控制指标的目标。卫生事业有较大发展。农村医疗卫生条件有所改善，中医药应用和传染病、地方病防治工作有新的进展。群众性体育活动蓬勃开展，竞技体育取得显著成绩。我区运动员刻苦训练，顽强拼搏，在世界三大赛、亚洲三大赛、国内三大赛中共获得金牌 225 枚。审计、统计、工商管理、技术监督、环境保护、海关、商检等工作进一步加强，地质、测绘、气象、档案、修志和民政、侨务、宗教、老龄、残疾人工作等各项事业都取得了新成绩。

“八五”时期，人民生活明显改善。1995 年城镇居民人均生活费收入达到 4289 元，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1446 元，比“七五”期末分别增加 2841 元和 807 元，扣除物价因素平均每年分别增长 7.9%和 5.5%。城乡居民

储蓄存款余额 1995 年末达 734.39 亿元，比“七五”期末增加 582.1 亿元，年均增长 37%。群众居住条件逐步改善。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取得显著成效。

“八五”时期，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得到加强。我们通过各种形式，在全区深入进行党的基本路线教育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广泛开展创建文明城市，文明单位、文明村、文明户，“军（警）民共建”和“三优一学”活动，大力表彰黄是勇、李正海、韩素云等一批先进模范人物和田阳县人武部等先进集体。文学艺术，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社会科学等事业健康发展。进一步做好民族工作，落实党的民族政策，巩固和加强了各民族的团结。“二五”普法工作广泛深入开展，干部群众法律意识普遍增强。行政规章的制定工作取得较大进展。坚持不懈地打击各种刑事犯罪和经济犯罪活动，深入开展“扫黄”、“打非”和“除六害”斗争，坚决扫除各种社会丑恶现象，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依法调处各种矛盾和纠纷，加强劳改劳教管理工作，全区社会治安状况进一步好转。廉政建设进一步加强，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纠正行业不正之风取得成效，查处了一批违法违纪案件，反腐败斗争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各级政府自觉接受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的监督，主动向同级人民政协通报情况，认真办理人民代表和政协委员的各种议案、提案和建议。重视人民来信来访。“拥军优属”、“拥政爱民”活动广泛开展。驻桂人民解放军和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在保卫国家安全、巩固边防、抢险救灾、支援地方经济建设等方面做出了突出贡献。

各位代表，1995 年是我区全面完成“八

五”计划的关键一年。在这一年，以国有企业改革为中心的经济体制改革朝着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方向迈出了可喜的一步，国民经济继续保持快速健康发展。初步统计，全区完成国内生产总值 1666 亿元，比上年增长 16.5%。其中第一产业增长 14.4%，第二产业增长 20.8%，第三产业增长 12.9%。农业全面增产丰收，粮食总产量达到 152.5 亿公斤，比上年增产 12.7 亿公斤，比历史最高产量的 1993 年增产 3 亿公斤。甘蔗、水果、肉类、水产品产量都有较大幅度增长。林业发展迅速，全区造林完成 15.6 万公顷。乡镇企业继续保持高速增长。工业生产克服资金短缺等困难，调整产品结构，适应市场需求，保持了较快增长势头。初步统计，工业增加值完成 587 亿元，增长 23%。固定资产投资保持增长，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410 亿元，增长 7.2%，其中国有单位完成 223 亿元，增长 15%。国家和自治区安排的 38 项重点项目，已有钦北铁路、平果铝厂等 11 项于年内部分建成或全部建成投产。对外贸易发展迅速，全年出口 22.45 亿美元，增长 40.19%。实际利用外资 10.5 亿美元，略有增长。财政收入保持增长势头，全年完成 130 亿元（含上划中央两税），增长 16.2%，其中地方财政收入 76.5 亿元，增长 22.9%。金融运行平稳，存贷款增加，年末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 1160 亿元，比年初增长 23.5%；贷款余额 1009.76 亿元，比年初增长 17.7%。市场繁荣，商品供应充足，购销活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520 亿元，扣除价格因素增长 7.25%。物价涨幅逐月回落，全区商品零售价格上涨幅度由 1 月份的 26.4% 下降到 12 月份的 6.6%，全年平均上涨 16.4%。随着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继续改善。全区约有 100 万贫困人口越过了温饱线。科技、教育和各项社会事业都取得了新的成就。

过去的五年，我区各方面工作都取得了可喜的成绩。这是全区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结果。在此，我代表自治区人民政府，向全区各族人民，向驻桂人民解放军、武警部队全体指战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和海内外关心帮助我区发展的各界人士，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各位代表，我们在肯定成绩的同时，还清醒地看到，在前进中还存在着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是：我区经济发展水平与全国相比，还有较大差距；农业投入不足，基础脆弱，抗灾能力不强，农村贫困面大；相当一部分国有企业生产经营困难较多，亏损面扩大，效益下降；财政比较困难，部分县不能按时发放工资；物价上涨幅度较高，未完成人代会通过的 13% 的控制目标，比全国平均高 1.6 个百分点；部分群众生活困难；一些地方和部门对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抓得不力，社会治安状况不好。某些不正之风和腐败现象尚未得到有效遏制，群众还不满意。对这些问题，我们一定高度重视，继续下大力气逐步加以解决。

各位代表，“八五”时期，我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取得重大成就。回顾 5 年的工作，我们有以下主要体会：

第一，坚持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八五”时期我区各方面都发生了重大变化，而最大的变化是人们思想观念的转变。近几年，在区党委的领导和组织下，全区各级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认真学习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开展生产力教育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大讨论，到广东、山东等地考察学习，思想大解放，观念发生了很大变化，摆脱了许多思想上和体制上的禁锢。如在发展经济上，摆脱了姓“社”姓“资”的思想束缚，坚持用“是否有利于发展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力，是否有利于增强

社会主义国家的综合国力，是否有利于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作为检验各项工作的标准，在坚持公有制经济为主体的前提下，放手发展非公有制经济。在搞好国有大中型企业、农业综合开发、发展乡镇企业、扶贫攻坚和振兴第三产业等方面都进行了新的探索，有了新的思路和办法。实践证明，我们的每一步进展，无不是对传统观念的突破，无不是在解放思想、更新观念下取得。今后，我们要不断地解放思想，研究新问题，把握事物发展的规律，把经济建设和其他各项事业继续推向前进。

第二，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关键是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党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是胜利推进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伟大法宝。几年来，我们坚决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坚持“发展是硬道理”，切实把工作重点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轨道上来。各级领导增强了发展经济的紧迫感和责任感。全区上下形成一心一意发展生产力、“能快就不要慢”的共识，各行各业自觉地坚持把经济建设这个中心作为一切工作的着眼点和归宿，形成了合力。这是我区“八五”时期实现经济快速发展最根本的保证。今后，我们要继续坚定不移地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一百年不动摇，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珍惜机遇，抓住机遇，用好机遇，加快发展，千方百计把经济搞上去。

第三，坚持改革开放，不断解放和发展生产力。改革是推动社会主义发展的强大动力，开放才能使民族兴旺发达。在过去的5年中，我们注意排除干扰，坚持改革开放。特别是十四大以来，按照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全面推进各项改革，使许多矛盾得到了较好的解决，干部群众的精神面貌、企业生产经营等方面都发生了深刻变

化。我们坚持扩大对外开放，引进资金、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有效地促进了经济快速发展。实践证明，只有坚持改革开放，才能更好地解放和发展生产力。今后我们要不断拓宽思路，大胆探索，深化改革，扩大开放。

第四，坚持实事求是，走符合广西区情的发展路子。这几年我们较好地把握中央的方针政策同广西的区情结合起来，确定了我区经济发展战略和生产力布局，提出了“两高一低”的指导思想和奋斗目标，制定了“调整开发第一产业，发展提高第二产业，奋力振兴第三产业”的方针，大力发展乡镇企业，大搞农业综合开发，发展优势产业。这对于调动人民群众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推动经济和各项事业发展，起到了很大作用。今后我们要继续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在维护中央的权威，服从和服务于全党全国工作大局和宏观决策的前提下，充分发挥积极性，主动性，因地制宜，创造性地开展工作。

第五，坚持自力更生，艰苦创业，下大力气打好基础，不断增强经济发展后劲。我区由于长期处在战争前沿，投入少，基础产业和基础设施薄弱，严重制约国民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发展。“八五”期间，我们把经济工作的着力点放到打基础上，大力加强农业、能源、交通、通信、重要原材料等基础产业和基础设施建设。发扬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精神，多方筹措资金，克服困难，创造条件，建设了一批大中型骨干项目，使基础设施、基础产业发展滞后的状况和投资环境有了明显改善。今后我们要一如既往，自力更生，奋发图强，艰苦创业，为加快发展进一步打下坚实的基础。

第六，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大力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民

主法制建设。这几年，我们在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的同时，重视抓好精神文明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做到既坚持改革开放，又坚决抵制消极、腐朽思想侵蚀；既抓经济建设，又注意严厉打击各种严重刑事犯罪活动，加强社会主义民主建设和法制建设，维护社会稳定，为改革和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今后，我们要继续坚持两个文明建设一起抓，任何情况下都不能以牺牲精神文明为代价去换取经济的一时发展。

“九五”计划和 2010 年 远景规划的指导思想、 奋斗目标和主要任务

今后 15 年，特别是“九五”时期，是我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关键时期。做好这 15 年的工作，特别是做好前 5 年的工作，对于巩固我区经济发展成果，进一步增强综合经济实力，实现社会全面发展和进步，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

根据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和基本方针，结合广西实际，“九五”时期我区经济和社会发展总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为指导，全面贯彻“抓住机遇，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促进发展，保持稳定”的基本方针，正确处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涉及全局的重大关系，贯彻执行中央关于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方针，推动经济体制从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变、经济增长方式从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不断提高质量和效益，继续使我区经济增长速度高于全国平均水平，人口增长低

于国家下达的控制指标，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团结和依靠全区各族人民，自力更生，艰苦创业，为全面实现第二步战略目标而奋斗。

“九五”时期和今后 15 年，我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奋斗目标是：

——保持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九五”时期，全区国内生产总值年均增长速度达到 10% 以上，力争到本世纪末实现国内生产总值比 1980 年翻 3 番，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达到全国平均水平。2010 年国内生产总值比 2000 年翻一番以上，综合经济实力达到全国的中上水平。

——不断改善人民生活。“九五”时期，农民人均纯收入年均实际增长 6%，城镇居民人均生活费收入年均实际增长 5.5%，城乡居民居住、卫生条件有较大改善，文化生活更为丰富，社会服务设施不断改善，到 2000 年，基本解决全区现有贫困人口的温饱问题，人民生活总体上达到小康。到 2010 年，人民生活在达到小康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

——控制人口增长。“九五”时期，人口增长低于国家下达的控制指标，2000 年末总人口控制在 4900 万以内。

——保持固定资产投资适度增长。“九五”时期，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率控制在 30% 左右。

——推动科技进步和提高经济效益。到 2000 年，科技进步对经济发展的贡献率提高到 40% 以上，“九五”时期全社会劳动生产率平均每年提高 7.6%，节能率年平均达到 2.5%。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达到新水平，各项社会事业取得新进步。

《纲要（草案）》提出的上述奋斗目标和

基本要求是积极的，经过努力是可以实现的。综合考虑各方面的因素，实现上述奋斗目标，我们的有利条件很多：从国际环境看，谋求和平、稳定和发展，是当今世界的主流，世界加快向多极化发展，国际和平环境可望继续保持。我们毗邻的东南亚国家经济持续发展，中越关系正常化等，都为我区加快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周边环境。从国内环境看，全国从计划经济逐步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过渡，经济秩序进一步好转。国家将进一步加强中西部地区的开发，支持民族地区、贫困地区发展经济和脱贫致富，这有利于我区在国家支持下加快发展。从发展基础看，我区经过 40 多年的努力，经济建设取得巨大成就，特别是“八五”时期，全区投入 1300 亿元，基础设施和基础产业大大增强，国民经济连续 5 年快速增长，综合经济实力明显增强。更可贵的是，广大干部群众精神面貌、思想观念发生了深刻变化，改革开放意识、加快发展的紧迫感大大增强，全区社会稳定，民族团结。这些都为我区今后加快发展提供了良好条件。只要我们充分利用这些有利条件，把握机遇，奋发努力，我们的奋斗目标就一定能够实现。

实现“九五”和到 2010 年的奋斗目标，关键是实现两个具有全局意义的根本性转变。一是经济体制从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变，二是经济增长方式从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两个转变”，一个是改革问题，一个是更好发展问题，二者相互促进。转变经济体制，就是要按照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继续坚决地、积极地推进经济体制改革和其它方面的改革，以适应生产力迅速发展的需要。转变经济增长方式，就是要充分发挥市场竞争作用，实现优胜劣汰和资源优化配置，充分发挥现有基础的潜力，提高投入产出效益；依

靠科技进步和提高劳动者素质，提高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要按照社会化大生产与合理经济规模的要求，优化企业组织结构和产业结构。无论是建设、生产、流通等各个领域，都要树立质量第一、效益第一的观点。各个产业都要大力采用先进技术和科学管理，尽可能实现规模经济，提高规模效益，促进结构优化。各行各业都要采取措施，狠抓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大幅度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实现“九五”和到 2010 年的奋斗目标，在产业发展和经济布局的安排上必须突出重点。对此，《纲要（草案）》明确提出：要着力加强农业，调整提高工业，积极发展第三产业。在经济建设中，要继续把打基础作为重点，同时要培育和振兴支柱产业，培育发展高新技术产业。我区是少数民族地区，各地自然条件差异较大，经济发展和资源分布很不平衡。正确处理各地区之间的关系，充分发挥各自的优势，促进地区经济的合理分工和协调发展，不仅关系到全区经济发展的大局，而且关系到各民族的平等、团结、进步与繁荣。为此，《纲要（草案）》提出，在继续抓好改革试验区、扶贫开发区的同时，必须进一步调整优化地区经济布局：南宁、北海、钦州、防城港 4 市，要充分利用区位优势，发挥出海主通道和对外开放窗口的作用，带动沿海、沿边、沿江、沿交通干线的对外开放，进而带动全区对外开放。桂东、桂东南地区，要充分利用临近港澳，毗邻广东、海南和西江出海通道的优势，努力建设“西江经济走廊”，用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搞好小城镇建设，加速农村工业化和城市化步伐，大搞农业综合开发，推进农业产业化，加快农业现代化步伐。桂中、桂东北地区，要充分利用交通条件好，工业有一定基础，旅游资源丰富，山区面积大的优势，大力发

展工业支柱产业、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林、果、蔗等开发型农业和旅游业。桂西、桂北地区，要充分利用山地多、林业、矿产，水电资源丰富和沿铁路干线优势，抓好以山、林、水和矿产、水电为主的综合开发和深加工。中心城市要努力建成先进产业基地、交通枢纽以及商贸，物资和信息、科技中心。沿边地区要充分发挥出境通道作用，大力发展边境贸易和经济技术合作，做到通贸兴边、繁荣经济。各地区要加强横向经济协作，各展所长，互相促进，共谋发展。

为了实现经济和社会发展目标，必须扎扎实实抓好以下十方面工作：

（一）继续加强农业基础，努力把我区建设成“农业强省”

确保我区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始终要坚持以农业为基础，把农业放在首位。农业既是我区目前的弱质产业，又是优势产业，发展潜力很大，我区有得天独厚的自然地理条件，要充分发挥亚热带农业资源的优势，经过若干年的努力，把我区建成“农业强省”。建设“农业强省”的总体要求是：在全区形成产出总量大、效益好、质量高、结构优以及生产技术较为先进、农业基础设施较为完备、生态效益好的现代农业生产体系；粮食总产量稳定增长；农民人均农业增加值、农业劳动生产率、土地产出率、农产品商品率、农民人均纯收入以及主要农业技术装备都要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具有亚热带农业特色的主要农产品的产量及人均拥有量居全国前列；主要农产品优质率达到 50%；森林覆盖率 50%以上；农村非农产业产值占农村社会总产值 75%以上。

建设“农业强省”，要采取各种有效措施：确保粮食稳定增长，提高自给率。《纲要（草案）》提出：到 2000 年，全区粮食总产量达

到 165 亿公斤。要依法保护耕地，稳定粮食播种面积，提高复种指数，加快中低产田的改造，努力提高单位面积产量，继续扶持建设商品粮基地。多渠道增加投入，加强以农田水利为主的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努力改善生产条件。积极扶持发展农用工业。以市场为导向，加快农业综合开发，推进农业产业化。继续加快乡镇企业的发展，“九五”时期，乡镇企业营业收入和总产值要求年均增长 30%。实行科教兴农，建立健全农村科技服务体系，稳定壮大农业科技队伍，积极推广先进农业技术，发展高产、优质、低耗、高效农业，大幅度提高科技含量。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落实好党在农村的各项基本政策，充分调动广大农民的积极性。

（二）调整优化工业结构，大力发展支柱产业和优势产业

工业的发展，仍然是我区整个经济发展的主要带动力。《纲要（草案）》提出，力争到下世纪初，基本完成我区的工业化，第二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超过 50%，主要产业技术装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形成有我区特色，结构合理、优势突出的新工业格局。实现这一目标的关键措施，是以技术进步为动力，加速我区现有工业结构的重组步伐，大力振兴基础好，有优势、竞争力强的工业产业，走“产业有支柱、企业上规模、产品创名牌、管理上水平”的发展道路，实现速度和效益的统一。蔗糖加工业要以到本世纪末把广西建设成为全国最大的蔗糖生产综合利用基地为目标，依靠科技和规模经营，扩大制糖能力，发展糖的综合利用和深加工。以铝、锡为主的有色金属产业要形成采选、冶炼，加工相配套的完整体系，通过综合利用提高附加值，将我区建设成为全国新的铝业基地和重要的有色金属生产基地。汽车和机械工业要通过组建集团和

技术改造，形成经济规模，建立技术开发体系和高水平的生产体系。建材工业要按照规模经济的要求，重点改造和建设一批骨干企业，提高传统产品质量，积极发展新型建材。以市场为导向，紧密结合农业综合开发，加快发展我区的食品、林产林化、医药，海产品深加工等优势产业，积极发展电子、机电一体化和石化等新兴产业。

（三）加快以西南地区出海通道建设为重点的基础设施建设

“九五”期间，要继续把打基础作为经济建设的重点，围绕建设西南地区出海通道，下大力气狠抓交通、通信、能源和水利等基础设施和基础产业建设。统筹规划，合理布局，突出重点，集中力量，高质量，高效率地建设一批重点骨干工程。交通建设要按照西南出海通道的总体要求，到下个世纪初。基本形成公路、铁路、航运和民航相互配套的综合运输体系。要加快桂林—柳州高速公路续建，重点建设柳州—南宁、南宁—北海，六寨—金城江—南宁、合浦—山口，以及通往广东、湖南的省际间高等级公路，形成我区贯通南北、连接东西的高等级公路网。确保南昆铁路 1997 年建成通车，改造黎湛线贵港至玉林段，加快钦州进港铁路建设步伐，开工建设黎（塘）钦（州）铁路，改造南防线，建设南宁枢纽和桂林始发站。统筹规划，建设一批沿海港口深水泊位，搞好港口设施配套，进一步提高吞吐能力。以西江航运二期工程为重点，继续开发和综合整治内河航运。抓紧完成机场在建扩建工程，完善现有机场配套设施。进一步加强综合通信网络建设。坚持水火电并举，开发与节约并重，电源和电网协调发展，综合开发多种能源的方针，继续把电源建设放在重要位置。“九五”期间要开工建设一批跨世纪水电工程，特别要抓紧做好百色水库和龙滩水电站

的施工准备，尽早开工建设。水利建设要重点抓好西江、南流江、左江和桂中旱片的综合治理，建设一批具有综合效益的大中型水利工程，争取到下个世纪初，初步建成全区防洪、保水、抗旱、排涝等功能完善的水利体系。

（四）全面实施科教兴桂战略，大力发展科技教育

必须切实把经济社会发展转移到依靠科技进步和提高劳动者素质的轨道上来。《纲要（草案）》提出，“九五”期间，科技工作的主要任务是选择关系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关键技术，加大技术引进和开发力度，加快科学技术向现实生产力转化，提高经济增长的科技含量，把技术进步因素渗透到国民经济各行各业和各项社会事业中。重点抓好成熟的先进技术的推广应用，发展高新技术及其产业。深化科技体制改革。逐步增加科技投入。加强基础性研究。建立布局合理、精干高效的科研体系。搞好科普工作。

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九五”期间，要认真实施广西《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把实现“两基”作为教育工作的“重中之重”，到本世纪末，全区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城市市区和发达地区普及高中阶段教育。争取把广西大学办成全国重点大学。深化教育体制改革，提高教育质量和办学效率。各级政府要逐年增加对教育的投入，鼓励多渠道集资办学和民间办学。加强德育工作和教师队伍建设。依法治教。

（五）全面深化改革，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

“九五”时期，要围绕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全面深化各项改革。积极推进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为目标的国有企业改革，争取到本世纪末，全区大多数国有大中

型企业基本建立起现代企业制度。集中力量抓好一批大中型骨干企业，放开搞活小型企业。强化国有企业经营管理，改革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大力发展城乡集体企业、个体私营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继续深化流通体制改革，建设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进一步推进工资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住房制度改革。注意解决社会分配差距过大问题。推进财税、金融、计划、投资、外汇体制改革。

继续以西南出海通道建设为契机，发挥我区“三沿”区位优势、旅游优势和侨乡优势，大力发展外向型经济和横向经济联合，推进我区对外开放向高层次，宽领域发展，提高对外开放水平。继续拓展利用外资的领域，力争“九五”期间每年实际利用外资的增幅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建立健全统一，科学、公开的外贸管理制度，加强出口产品基地建设，坚持以质取胜和市场多元化战略，拓展国际市场特别是周边国家市场。大力发展边境贸易。发挥我区旅游资源优势，努力建设旅游大省。加强与各省区市的经济技术合作。

（六）加大扶贫开发力量，打好扶贫攻坚战

《纲要（草案）》提出，到本世纪末，基本解决全区现有贫困人口的温饱问题。这是关系到全区人民生活实现小康，增进民族团结，维护社会稳定的重大问题。各级政府要高度重视，打好扶贫攻坚战。坚持自力更生，各方支持，共同富裕的方针。以解决贫困人口缺粮、缺钱和饮水难、行路难为重点，以大石山区为主战场，实行人力、物力、财力重点倾斜。贫困地区干部群众要进一步解放思想，更新观念，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开发利用当地资源，发展商品生产。自治区现有的各项扶贫政策，2000年前稳定不变，

同时还要有计划地在贫困地区安排一批资源开发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采取多种扶贫形式，在积极搞好就地开发的同时，加快异地开发步伐。逐步增加扶贫资金投入。积极争取国家对我区更多的支持，争取国际援助和合作。认真实施世界银行贷款西南扶贫项目广西分项目。切实管好用好扶贫资金。积极扶持贫困地区发展科技和教育，提高劳动者素质。进一步动员全社会力量支持和搞好扶贫工作。要注意解决返贫问题，巩固扶贫成果。

比较发达的地区要充分利用有利条件，进一步加快发展，率先实现小康，为贫困地区发挥示范、辐射和带动作用。大力提倡比较富裕的地区对贫困地区提供帮助，优势互补，实现区域经济协调发展。

（七）搞好财政金融工作，积极发展第三产业

“九五”时期，财政工作的主要任务是，提高财政收入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健全财政职能，努力增收节支，基本消灭县（市）财政赤字。又加强财源建设，大力组织收入，控制和压缩支出，强化监督检查。努力使全区财政收入增长与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相适应，财政收入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逐年提高，实现财政收支平衡。

金融工作要控制信贷总量，优化贷款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继续鼓励城乡居民储蓄。扩大信贷资金来源。建立完善区域性银行间同业拆借、票据贴现和外汇调剂等市场，促进信贷资金合理流动和有效利用。

积极发展第三产业，是促进市场发展，提高经济效益和效率，扩大劳动就业的重要途径。进一步搞活商品流通，繁荣城乡市场。加快发展交通运输、邮电通信、商业服务、保险、旅游、信息以及各种咨询业和中介组织。到2000年，全区第三产业增加值占

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要达到 33%。

(八) 严格控制人口增长, 加强环境和资源保护

坚持不懈地抓好计划生育工作, 继续实行党政“一把手”目标责任制, 各部门齐抓共管。全面落实“宣传教育为主, 避孕为主, 经常工作为主”的方针。坚持计划生育与发展经济相结合, 与帮助农民勤劳脱贫致富奔小康相结合, 与建设文明幸福家庭相结合。把计划生育工作的重点放在农村和流动人口上。实行优生优育, 提高人口素质。

加强环境、生态、资源保护。坚持经济建设、城乡建设和环境建设同步规划、同步实施、同步发展。依法保护并合理开发利用资源。搞好环境保护的宣传教育, 加强执法和监督。严格执行有利于环保和减轻自然灾害的政策, 对浪费资源, 严重污染环境又难以治理的企业, 要关、停、并、转。到本世纪末, 力争全区环境污染和生态恶化的趋势得到基本控制, 城乡环境有比较明显的改善。加强野生动物保护。

(九) 不断改善人民生活, 提高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

在经济发展和劳动生产率提高的基础上, 逐步提高人民的物质和文化生活水平。合理引导消费, 改善消费结构, 提高生活质量。在提高衣、食质量的同时, 注重解决住、行问题。积极发展社区服务, 加强公共文化和社会福利设施建设, 方便城乡人民生活。积极拓宽就业渠道, 增加城镇就业机会。加强物价管理, “九五”时期的物价上涨幅度要力争控制在国家提出的调控目标以内。

大力发展卫生和体育事业, 不断提高人民健康水平。卫生工作重点是加强农村乡镇卫生院、妇幼保健院和防疫站建设。改善农村医疗卫生条件, 解决农村人口安全卫生饮

用水问题。积极发展各类卫生保健事业, 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实现 2000 年人人享有初级卫生保健的目标。加强重大疾病的防治, 基本控制危害人民身体健康的传染病和地方病。进一步加强医药管理工作, 依法整顿和规范医疗和医药市场, 坚决打击制造、贩卖假药行为。体育工作要坚持群众体育与竞技体育相结合, 做好《全民健身计划纲要》的宣传和落实工作, 不断增强人民体质, 提高竞技体育水平。

(十) 进一步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

把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提到更加突出的地位, 把精神文明建设纳入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做到“两手抓, 两手都要硬”。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任务, 是培育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新人, 提高全民族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要用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教育干部和群众, 在全社会形成共同的理想和精神支柱。加强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教育, 形成艰苦创业为荣、奢侈浪费为耻的社会风气。加强道德建设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思想教育, 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 反对一切损人利己、损公肥私、金钱至上、以权谋私的思想和行为。加强廉政建设, 深入持久地开展反腐败斗争。开展群众性的精神文明建设活动, 移风易俗, 弘扬正气。提倡科学、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发展教育、科学、文化及各项社会事业。

继续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和政治体制改革。进一步开辟和疏通多种渠道, 广开言路, 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民主权利。建立健全科学决策、民主监督的程序和制度, 提高办事效率。加强基层政权建设, 发展基层民主。加快经济和社会发展法规、规章的

制定，加强和改善司法、执法监督，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提高全民的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进行马克思主义民族观教育，全面贯彻执行党的民族政策，加强对少数民族干部和各类专业人才的培养，进一步发展平等互助，团结进步、共同繁荣的民族关系。

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搞好公安队伍建设，积极防范和依法严厉打击各类严重刑事犯罪与经济犯罪活动，坚决扫除各种社会丑恶现象。重视国防教育，增强国防观念，关心和支持人民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建设，做好民兵、预备役工作，巩固边防。广泛开展拥军优属、拥政爱民活动，加强军政军民团结。重视做好宗教工作和侨务、港澳台事务工作，促进祖国统一大业。

扎扎实实做好 1996 年工作， 为实现“九五”计划 开好头、起好步

1996 年，是实施“九五”计划的第一年。努力做好今年的各项工作，开好头，起好步，对于巩固和发展“八五”期间取得的重大成果，保持我区改革、发展、稳定的良好势头，顺利完成“九五”计划的各项任务，都具有重大的意义。

今年我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是：国内生产总值增长 10%，其中第一产业增长 5%，第二产业增长 14%（工业增加值增长 15%），第三产业增长 9%。财政收入增长 12%（含上划中央两税），物价涨幅控制在 10%左右，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13.3‰以下。

根据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自治区七次党代会精神，自治区人民政府对 1996 年工作已作了部署。下面着重报告几项工作：

（一）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和自治区第七次党代会精神

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 2010 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全面部署了今年的工作，明确提出了我国经济长远发展的指导思想和宏观上需要把握的重大问题。自治区第七次党代会，审议通过了我区今后五年的奋斗目标、指导思想和重要举措。各级人民政府一定要组织广大干部群众认真学习会议的重要文件，深刻领会其精神实质，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这三个会议的精神上来。今年要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两个根本转变的学习和讨论，使广大干部群众特别是各级领导，进一步认识两个转变的主要内涵、基本要求和重大意义，以及它们的相互关系，真正增强自觉性和紧迫感，并切实体现到今年和今后经济工作的各个方面中去。

（二）积极推进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保持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好势头

今年经济工作的任务十分繁重，我们要充分发挥有利条件，充分发挥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更加扎实地做好各方面工作。

真正把农业放在经济工作首位，力争农业和农村工作有新的发展。各级政府都要加强对农业和农村工作的领导，特别是第一把手要抓好农业这个首位工作。紧紧围绕农业全面增产、农民增加收入这两个目标，千方百计加强农业这个基础。今年计划粮食增产 2.5 亿公斤，农民人均增收 300 元。为了实现这个目标，首先要树立抗灾夺丰收的思想，开展群众性的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做好防灾抗灾的准备工作，增强抵御自然灾害能力。优先建设和维修粮食主产区的水利设施，巩固和完善灌溉体系，抓好沿江堤水灌溉工程建设，增加灌溉面积，推广节水灌溉技术。

搞好海、河堤防建设。加强完善气象、水文、地震等防灾减灾体系。多渠道增加农业投入。今年全区财政预算安排对农业的支出比去年预算增加 14.4%，自治区预算内基本建设安排用于农业的投资增长 18.4%。部门专项资金和银行的农业贷款，都要相应增加，并确保足额及时到位。建立健全农业发展基金。引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乡镇企业增加对农业的投入，实行“以工补农”。农民是投资主体，要引导他们增加劳动积累，加大对农业的投资。及早做好化肥、农膜、农药和农机的生产、调运与供应。其次，积极稳妥调整农业结构。确保粮食用地的稳定，严格执行耕地保护制度，千方百计落实粮食播种面积，今年全区粮食播种面积要达到 363.3 万公顷以上。在确保粮食稳定增产的前提下，大搞以蔗、果、菜和养殖为重点的农业综合开发，大力开发山水资源和发展冬季农业。搞好林业生产，巩固灭荒成果，积极推进绿化达标，加快发展经济林、速生丰产林，加强对水源林的保护。第三，大力推广先进适用农业技术，重点实施粮食增产的“早育稀植工程”、“晚稻赶早稻工程”、“旱粮增产工程”、“种子产业化工程”和“抗灾农业工程”，其它种植、养殖业都要在良种培育与供应、先进栽培和养殖技术及其推广方面有新的突破。第四，继续加快乡镇企业的发展，引导和推动乡镇企业上档次，上规模、上水平。第五，继续打好扶贫攻坚战，努力完成今年 120 万贫困人口脱贫任务。第六，加强农村经营管理，重点是搞好农村承包合同管理、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完善土地使用制度，办好农村合作基金会和其它各种合作经济组织。今年国家将适当提高粮食定购价格，各地要大力宣传，同时严格控制农业生产资料特别是化肥价格上涨，切实减轻农民负担，千方百计增加农民收入，保护和调动

农民积极性。

努力实现工业生产稳定增长。初步计划，今年全区工业增加值 728 亿元，增长 15%，综合能耗下降 3%。当前，工业生产面临着不少困难，要保持工业稳定增长，根本途径是积极推进改革，加快技术进步，强化内部管理，努力提高产品产销率、资金运营效率和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企业技术进步工作要以市场为导向，以产品为龙头，以开发新产品和结构调整为重点，以提高经济效益为目标。今年技改投资计划安排 75 亿元，各地，各企业都要挤出更多资金，投入技改。技改投资要向优势产业和优势企业倾斜，集中力量改造一批大中型企业，以形成技术先进、装备精良的大公司、大集团。实施名牌战略，全区筛选 20—30 种产品作为广西名牌，重点扶持，尽快形成规模效益。各企业都要继续深入开展“转机制、抓管理、练内功、增效益”活动，把改革和管理结合起来，在企业内部建立激励和约束相结合的经营机制。加强资金管理，压缩不合理的资金占用和开支，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强成本管理，制定目标成本并层层抓落实。加强质量管理，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规范社会评价质量方法。各行各业都要制定节约和综合利用资源的目标和措施，提高能源、原材料的利用效率。以市场为导向，按照“增畅、限平、停滞”的原则组织生产。加强和完善经济运行的监测、预测信息网络系统，重点做好煤、电、运输和企业流动资金的调度和协调工作。积极鼓励企业大胆参与国际竞争，开拓国际市场。抓好扭亏增盈工作，全面落实扭亏增盈目标责任制。加强安全生产管理。

认真抓好重点项目工程建设。我区经济基础差，今年乃至“九五”时期，要千方百计增加投入。初步计划，今年全社会固定资

产投资规模 500 亿元，增长 12%，其中国有单位 268 亿元。今年投资安排的原则是：提高农业水利投资比重，加强能源、交通、通信、原材料、支农工业和科技、教育等重点项目建设。自治区掌握的投资，要按照保重点、保投产、保收尾的原则来安排，优先保证即将竣工投产并有偿还能力的重点建设项目需要。今年我区由中央安排续建和投产的大中型项目有南昆铁路（广西段）、桂林两江机场、天生桥一级水电站等 7 个，经国家批准由地方安排续建和投产的大中型项目有桂林—柳州高速公路、南宁造纸厂、钦州—防城港高速公路等 12 个。此外，还有由自治区安排的北海港二期工程、天湖电站二期工程、河池氮肥厂扩建工程、玉林至容县高等级公路、广西移动通信五期工程、广西输变电工程等一批大中型续建和投产项目。我们还要开工或者争取开工建设北海火电厂、来宾火电厂二期、西江航道整治第二阶段工程、鹿寨化肥总厂 24 万吨磷铵工程、防城港第 9、10 号泊位以及黎塘至钦州铁路等一批重点工程。水利建设要重点抓好西江干支流和沿海堤防的修建，以及澄碧河等一批大中型水库的除险加固。实现上述计划的关键，是建设资金的筹集。自治区有关部门要积极主动地争取国家各部门、各金融机构的支持。继续完善建设基金滚动投入机制，加强各项基金的征管，统筹安排，确保资金用于重点建设。实行投资的合理分工，政府着重抓好基础设施和社会公益事业建设。自治区主要负责关系全区经济发展全局的重大基础设施和基础产业建设。地区性的基础建设，由各地市负责。要做好项目前期工作，储备一批项目。在项目实施中，要全面引进竞争机制，明确投资主体，建立严格的投资决策责任制，强化投资风险约束机制，谁投资谁决策谁承担责任和风险。全面推行建设

项目法人负责制。实行建设项目资本金制度，积极推行建设项目招标投标制和建设监理制。

进一步搞好城市规划、建设和综合整治。加快小城镇建设，把小城镇建设同发展乡镇企业、交通建设结合起来，统筹规划，合理布局。提高建筑业的技术和管理水平，加强建筑工程施工管理，抓好工程质量。整顿和规范建筑市场。

努力增加财政收入，实现收支平衡。今年要继续贯彻执行中央关于适度从紧的财政政策。进一步完善财税体制改革。加大财源培植与开发力度，强化税收征管，依法治税，努力增加财政收入。全面清理过渡性的税收优惠政策，停止执行到期的减免税政策，统一税赋，依法计征。加大舆论宣传力度，强化公民纳税意识。坚持“保证重点。压缩一般”的原则，合理调整财政支出结构，压缩非必要的开支。各级政府今年的预算要做到收支平衡。所有单位都要提倡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凡是工资发不出的县、市，一律不准购买小轿车以及高档消费品。坚决打击各种偷漏税和骗税等违法行为。严肃财经纪律，整顿财经秩序。加强审计工作，强化监督。继续开展财务、税收、物价大检查，切实整顿和加强预算外资金管理。

金融部门要在执行国家金融政策的前提下，争取更多的规模和资金支持广西地方经济发展。各级银行要大力支持重点项目建设和有市场、有效益的企业。支持外贸企业出口创汇。保证粮油和甘蔗等农副产品收购资金的需要。坚持“存款为本”，增加储蓄网点，提高服务质量，努力增加存款。加快资金周转，盘活存量。减少不良贷款。金融机构要依法经营，维护良好的金融秩序。固有商业银行要逐步由贷款规模营理转向资产负债比例管理，城乡信用社实行资产负债比例

管理。进一步扩大保险领域，发展保险市场。

努力实现物价控制目标。今年必须采取有力措施，把物价上涨幅度控制在10%左右。为此，各级政府要加强对物价工作的领导，大力发展生产，组织好粮、油、肉、禽、蛋、糖、菜等重要商品的市场供应。特别是中心城市，要切实加强“菜篮子”工程建设，认真搞好“菜篮子”产品生产，稳定副食品价格。进一步建立健全粮食、肉类、食糖和农业生产资料等重要商品的储备制度，以及粮食、副食品风险基金和价格调节基金制度，增强市场调控能力。发挥国合商业稳定市场和平抑价格的主渠道作用。加快建设农副产品市场，扩大农副产品直销面，减少流通环节。今年中央将出台一些必要的调价措施，各地绝不允许乘机乱涨价。要完善和落实商品价格申报和备案制度，实行定期审价。加强对农业生产资料和居民基本生活必需品价格的监督管理。工商、物价、技术监督等部门要加大市场检查力度，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行为。对群众反映强烈的乱收费、乱摊派、乱集资现象，特别是公路、学校乱收费现象，要采取有力措施进行整治。要建立和完善各级政府物价控制目标责任制，年终进行考核。

（三）围绕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全面深化改革

今年要围绕经济体制和经济增长方式两个根本性转变，加快以国有企业改革为中心的各项经济体制改革，力争在一些重点、难点问题上取得实质性突破。

认真抓好现代企业制度试点工作，抓紧进行方案论证并制订配套政策措施，争取在第一季度全面进入实施运作阶段。要全面、准确把握现代企业制度“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特征，按照出资

者所有权与企业法人财产权分开的原则，把企业改革、改组、改造与加强企业内部科学管理结合起来，建立起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国有资产出资人制度、法人财产制度，确定资产所有者和劳动者规范的权力、责任和义务，以及激励和约束相结合的机制。柳州市是全国“优化资本结构”试点城市之一，要在“增资、改造、分流、破产”等方面取得较大进展。着眼于搞好整个国有经济，突出重点，分类指导。自治区将重点抓好一批有竞争力、带动力、辐射力的大中型骨干企业，推动国有资产的合理流动和重组，统筹解决国有企业过度负债、冗员多、社会负担重等问题，使他们真正成为市场的主体。以资本为纽带，组建和完善一批大型企业集团，形成规模经济。对国有小型企业，区别不同情况采取改组、联合、兼并、分立、租赁，出让、股份合作制、合资、托管及出售等形式，加快改革步伐。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发挥工人阶级的主人翁作用和积极性、创造性。把企业改革和加强企业内部管理紧密结合起来，在转换经营机制、建设领导班子、建立科学的组织和管理制度上狠下功夫、进一步加强国有资产的监管和运营，做好清产核资和资产评估，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继续深化农村改革，重点抓好稳定、完善以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责任制和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大力发展农村股份合作制，完善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逐步壮大集体经济。有条件的地方，可逐步推进土地适度规模经营，有组织地推进农业产业化，以国内外市场为导向，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对当地农业的支柱产业和主导产品，实行区域化布局、专业化生产、一体化经营、企业化管理，把产供销、贸工农、经科教逐步地紧密结合起来，形成“一条龙”的经营

体系，以实现规模效益。

加快社会保障制度改革步伐。自治区继续抓好北海、柳州市的试点工作，新增防城港市作为试点城市。试点城市要组织好养老保险改革方案的实施，尽快出台医疗、失业保险改革方案，组建好统一的社会保险基金经办机构。医疗保险制度改革要在总结平南、全州县试点经验的基础上，再选择2个区辖市作为试点城市。住房制度改革要全面推开，加快实施步伐。

积极推进市场体系建设和流通体制改革。进一步发展和办好各类专业批发市场，选择一批有较强实力的国合流通企业试行连锁店经营。粮食部门要全面实行政策性业务和商业性经营分开的两条线运行新体制。供销社要真正办成农民的合作经济组织，以农民入股扩股为突破口，理顺体制，完善机制。要加快培育和规范金融、劳动力、土地等要素市场。

（四）努力提高对外开放水平，大力发展开放型经济

积极有效地利用外资，扩大总量、拓宽领域，提高效益。今年实际利用外资要努力达到12.5亿美元。引进外资要按照产业政策要求，突出农业综合开发、基础设施和基础产业、高新技术产业。要更多地吸引国外的直接投资，发展“三资”企业和“三来一补”业务，鼓励外商参与我区重点项目建设和现有企业的技术改造。积极争取国家增加我区商贷指标和国际金融组织贷款，以及各国政府贷款。进一步改善投资软环境，简化办事程序，规范收费项目及标准，提高服务质量。

大力发展对外贸易。要在提高经济效益的前提下，保持外贸出口的适度增长。今年全区外贸出口安排18亿美元，比去年出口计划增长12.5%，在实际工作中要力争超过

这个目标；进口安排9亿美元，比去年略有增长。调整出口产品结构，增加机电产品出口。各生产企业和外贸企业都要特别重视出口产品质量，以质量求生存求发展。加强对进出口商品的检验把关，维护和提高我区出口商品的信誉。在稳固发展港澳、美国、日本、欧洲等传统市场的同时，有计划、有针对性地积极开拓东盟、东欧、中南美、中东、非洲、大洋洲等我区出口薄弱环节而又具有潜力的市场。要根据国家政策调整、进出口体制改革和我区经济发展需要，适当增加进口，推动进出口贸易的平衡发展。今年中央将出台降低关税税率、调低出口货物退税率和完善加工贸易监管制度三项涉外政策，我们要结合广西的情况，采取相应措施。继续贯彻“通贸兴边”方针，采取灵活措施，大力发展边境贸易，推动边贸由单一的商品贸易向经贸与技术合作发展。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到境外设点办厂，把更多的生产和流通企业推向国际市场。旅游业要以'96度假休闲游为主题，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并带动相关行业的发展。

（五）努力抓好科技教育和各项社会事业

继续贯彻落实科教兴桂战略，重点抓好科技攻关和科技成果的推广应用。加快建设桂林、南宁、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鼓励广大科技工作者投入经济建设主战场，加快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的转化。广泛开展群众性技术革新和发明创造活动。教育工作要重点抓好基础教育，积极发展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适度发展高等教育，重视发展幼儿教育、民族教育、师范教育和特殊教育。加强德育工作。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关心和改善教师的工作和生活条件，抓好教风、学风、校风、考风建设，全面提高教育的整体质量。动员全社会力量，进一步实施“希望

工程”。文化事业要坚持一手抓繁荣，一手抓管理，多出精品，组织好群众文化活动，坚持“扫黄”、“打非”，强化文化市场管理。卫生事业要继续加强农村卫生工作，今年要有50%的县达到初级卫生保健工作标准；重点做好传染病的预防和计划免疫工作；大力搞好城市环境卫生管理。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法》，继续加强对环境污染的治理。加强社会科学研究，特别是要围绕我区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中的重大问题进行研究。新闻、出版、广播、电视等事业要大力弘扬时代主旋律，在全社会形成良好的舆论环境。体育事业要积极组织群众性的体育活动，做好迎战96奥运会、备战97年全国八届运动会的工作，办好今年全区运动会。民政事业要把救灾救济工作放在首位，加快发展社区服务，抓好优抚安置。

加强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建设，坚决维护社会稳定。要抓紧制定规范政府行为、加强廉政建设、保障公民权利、惩治各种犯罪活动等方面的法规。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增强法制观念。各级政府要提高依法行政、依法管理的水平。要高度重视并正确处理新形势下的人民内部矛盾，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协调好利益关系，做好思想教育工作及各项管理工作。继续坚持“严打”方针，严厉打击暴力犯罪、毒品犯罪、流氓恶势力和拐卖妇女儿童等严重刑事犯罪活动。坚决打击走私贩私行为。惩治贪污、贿赂等严重经济犯罪活动。坚持不懈地查禁取缔卖淫嫖娼、吸毒、赌博、制黄贩黄等各种社会丑恶现象。全面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

（六）转变政府职能，改进工作作风

今年改革和建设的大政方针已定，各级政府务必认真抓落实。

统一思想，齐心协力，奋发进取，讲求

实效，对全面完成今年的各项任务至关重要。统一思想要把全区各族人民的思想统一到党的基本理论和基本路线上来，统一到中央的方针政策上来，自觉维护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权威，在重大问题上统一思想。齐心协力，就是要增强全区各族人民的团结，增强各级领导班子的团结，同心同德，再创佳绩。奋发进取，就是要振奋精神，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大胆探索，勇于实践，以更加昂扬的姿态、更加充沛的热情、更加主动的精神，去克服困难。开创工作新局面。讲求实效，就是要进一步发扬实事求是、密切联系群众的优良作风，改进工作方法，有效地推进各项工作。各级领导干部一定要讲政治，在政治问题上必须保持清醒的头脑，提高思想政治水平，把握好政治方向，提高政治辨别力。

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求真务实，少说空话，不做表面文章，不搞虚报浮夸，不搞形式主义。各级领导干部要脚踏实地，真抓实干，深入实际，调查研究，发现和解决问题。从自治区做起，各地、各行各业都要精减会议，精减文件，减少各种评比、评选、庆典、纪念活动。大兴实事求是之风、艰苦创业之风、勤俭节约之风、诚心诚意为人民谋利益之风。树立群众观点，坚持群众路线，关心群众生活。当前要特别注意解决特困企业职工、灾区群众、库区移民以及“两户两属”和优抚对象的生活困难问题。继续开展反腐败斗争。各级领导干部要廉洁自律，自觉接受群众的监督，严格管好自己的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加强行政监察，加大查办违法违纪案件的力度，继续重点查处领导机关、行政执法机关、司法和经济管理部門中的违纪违法案件，重点查处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的案件，对腐败分子严惩不贷。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纠正部门和行业

国务院关于编制 1996 年中央预算 和地方预算的通知

国发〔1995〕31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1996 年是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 2010 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以下简称《建议》）的第一年。编制和执行好 1996 年中央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预算，对于完成 199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为“九五”期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创造一个良好的开端，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为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的规定，特做出如下通知；

一、编制 1996 年预算的指导思想和基

不正之风。

要切实转变政府职能，把经济管理职能真正转到制定和执行宏观调控政策，搞好基础设施建设，创造良好的经济环境上来。按照政企、政事分开和精简、统一、效能的原则，继续抓好机构改革，推行公务员制度。

各位代表！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和国务院的正确领导下，经过广西各族人民的共同努力，我区“八五”时期的改革和建设，已经胜利地走过了它的光辉历程，取得了可喜的业绩。过去我们做了许多工作，今后还应该做更多更好的工作。尽管“八五”时期我区经济有了较大发展，但我们才刚起步，同兄弟省区相比，差距还不小，“九五”

本要求

编制 1996 年预算，必须认真贯彻《建议》提出的各项方针、政策、任务和要求。《建议》提出，“九五”期间要以抑制通货膨胀作为宏观调控的首要任务，实行适度从紧的财政政策，基本消除财政赤字，控制债务规模。要运用预算、税收手段，调整国民收入分配格局，通过深化改革，健全财政职能，加强税收征管，提高财政收入占国民生产总值的比重和中央财政收入占全国财政收入的比重，振兴国家财政，以解决国家财力严重不足，宏观调控能力减弱的问题。这是

时期还要加快发展。1996 年是“九五”计划开局之年，也是充满希望之年。只要我们坚定不移地认真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全面落实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精神，进一步解放思想，深化改革，扩大开放，脚踏实地，艰苦创业，奋发进取，我们就一定能够开创我区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让我们在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指引下，紧密团结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统一认识，振奋精神，同心同德，协调步伐，扎扎实实地做好今年的各项工作，努力实现“九五”计划确定的目标，夺取我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成就，迎接 21 世纪的到来！

“九五”期间以致今后 15 年财政工作的奋斗目标和方向。各级政府和财政、税务等部门都必须明确自己肩负的艰巨任务，在编制 1996 年预算和今后的财政、税收工作中，认真贯彻落实《建议》的精神。

编制 1996 年中央和地方预算，必须坚持以下指导思想：认真贯彻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精神，坚持抓住机遇，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促进发展，保持稳定的基本指导方针；实行适度从紧的财政政策，继续完善财税改革，强化税收征管，增加财政收入，坚持量入为出，从严控制财政支出，反对各种铺张浪费，从开源和节流两个方面采取措施，努力压缩财政赤字。

按照上述指导思想，编制 1996 年预算必须体现以下基本要求：

（一）通过调整政策和加强征管，使财政收入增长与国民生产总值增长相适应，使财政收入占国民生产总值的比重和中央财政占全国财政收入的比重比上年有所提高；

（二）控制财政支出规模，调整支出结构，实行有保有压，财政支出的增幅要低于收入增幅两个百分点；

（三）通过开源节流、增收节支，确保中央财政赤字低于上年，地方各级政府预算当年要做到收支平衡。

二、充分考虑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有利条件和可能出现的困难，把预算编制得扎实、可靠

1994 年开始实行的财税体制改革，调整了财政分配关系，减少了收入流失，促进了财政收入的增长，为编制 1996 年预算创造了比较有利的宏观环境。1996 年，国有企业改革将进一步深化，经济总量平衡状况将进一步改善，物价涨幅将有明显回落，外贸进出口仍将稳定发展，整个宏观经济环境将更加有利于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国务院将对某些过渡性税收优惠政策进行清理，停止执行一些到期的减免税政策，这将为财政收入的增长，提供良好的基础。但同时也要看到，目前国家财政仍很困难，中央财政赤字过多，债务规模过大，资金需求与供给的矛盾仍很尖锐；调整国民收入分配格局还需要一个过程，有些政策调整需要在两三年以后才能收到实际效果，财政平衡的任务非常艰巨。在这种情况下，各地区、各部门都必须牢牢把握经济发展的大局，充分考虑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有利条件和可能出现的困难，坚持发展速度与效益相统一的原则。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三者的关系，正确处理局部与全局的关系，正确处理收入分配中国家、企业和个人的关系，坚持局部利益服从整体利益。财政部门要根据“量力而行，尽力而为”的原则，认真研究各方面的意见，并作出精心安排；各方面也要充分体谅财政的困难，支持和关心财政工作。在各级政府的领导下，各方面要相互协调，相互促进，相互支持，共同把 1996 年预算编制好。

三、积极稳妥地安排好 1996 年收入预算

多年来，财政收入的增长一直低于国民生产总值的增长，财政收入占国民生产总值的比重不断下降，这是造成我国财政困难的一个基本原因。为了扭转这种状况，国务院决定 1996 年在税收政策上采取以下措施：

（一）在适当降低关税税率的基础上，清理进口税收减免。取消一批税收优惠政策，以扩大税源基础。

（二）对国务院批准实行的过渡性税收优惠政策，在 1995 年年底到期后，1996 年原则上要取消，消费税、增值税一律不得减免，确有困难的，由财政适当增加拨款给予扶持。

（三）降低出口退税率，并改进和完善

出口退税办法，解决征少退多的问题，堵塞收入流失。

同时，要严肃税收法纪，强化税收征管。各地区、各部门都要认真执行国家统一的税收法规和政策，维护税法的严肃性，绝不能自立章法，各行其是，绝不能擅自决定减税、免税、缓交税或改变税率。要加大打击偷漏税和骗税的力度，严厉打击代开、虚开增值税发票和买卖假发票等违法行为。在调整政策、强化征管的基础上，按照明年的经济发展目标和有关政策测算，凡是应征收的各项财政收入，都要列入明年预算，不得少列或不列，以保证财政收入的合理增长，实现财政收入特别是“两税”（消费税、增值税）收入与国民生产总值同步增长。

四、控制支出规模，调整支出结构，保证重点需要

近几年，全国财政支出增长过猛，平均高于财政收入增长两个百分点，这是造成财政赤字不断扩大的重要原因。支出增长结构也不尽合理，该保的重点支出与各方面需求尚有不少差距，该控制的支出难以得到有效控制。1996年的支出预算，一定要认真贯彻有保有压的方针，努力做到支出增长幅度低于收入增长幅度两个百分点。

1996年中央本级财政支出的安排，要贯彻以下原则：

（一）对支农、扶贫、科技和教育等重点支出，要根据有关规定，按照高于财政收入增长的幅度安排。

（二）保证行政事业单位职工的正常工资晋档、升级和军队、武警正常工资晋档、升级以及适当提高战士伙食费标准等所需的经费。

（三）对国务院已确定的某些专项开支，要列入1996年预算。

（四）除上述项目外，中央级其他各项

支出都要维持1995年的开支水平，有的还将作适当压缩。

1996年地方的支出预算，也要比照上述中央财政支出安排的原则进行编制，不允许打预算赤字。同时，还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安排一定的资金用于解决拖欠工资和某些历史遗留问题和挂帐。为了解决预算执行中一些预想不到的开支和某些特殊的专项开支，各级政府在预算中可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的规定适当增加一些预备费。

控制财政支出，是各级政府、财政部门及其他各部门共同的责任。1996年中央财政支出除少数重点项目外，基本上维持1995年的水平，可能会给各部门带来一些困难。对因物价上涨和事业发展而带来的增支因素，各部门要制定可操作的具体措施，立足于内部消化，防止由于配套措施跟不上，留下硬缺口或挤占、挪用以至挂帐，给今后的财政预算增加负担。各部门在紧缩预算支出的前提下，要按统一规定统筹安排预算外财力，不得采取扩大收费、乱摊派等错误做法弥补经费不足。

五、圆满完成1995年预算，为编制1996年预算奠定良好的基础

1995年预算能否圆满完成，对编制好1996年预算关系重大。各地区、各部门要在年前一个多月的时间里，积极组织收入，严格控制支出，切实抓好增收节支，确保各项预算任务的完成。

为此，国务院要求：

（一）认真执行有关税收的各项法律、法规，进一步加强税收征管，特别要抓好增值税、消费税的征收入库，确保“两税”任务完成。完成进度慢的地区，当地政府和财政部门要支持和配合国税局的工作，帮助解决征管中的困难和问题，把收入抓上去；完成进度快的地区，要力争多超收一些，不能

有税不收或缓收。要抓好清交企业拖欠税款工作，对拒不交税的企业，银行要协助税务部门扣款补税。要加强出口退税管理，重点做好出口货物的报关查验和审价工作，严厉打击骗取出口退税行为。

(二) 加强企业所得税征收和企业亏损补贴的管理，对企业违反规定，滥发奖金、补贴或随意扩大固定资产投资的，不得列入企业成本，以严肃财经纪律，防止收入流失。

(三) 对预算收入退库，要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的规定，未经本级财政部门同意或授权，其他任何部门都不得擅自从国库中冲退库款，任何地区和部门都不准将预算内收入擅自转移到预算外，违者要严肃处理。

(四) 严格控制财政支出。年前，除救灾等特殊支出外，不得再追加新的支出。收入完成差的地区，要适当调整支出预算，防止出现赤字。

(五) 切实整顿和加强各项预算外资金管理，控制规模，限定投向，健全制度，强化监督，堵塞漏洞。

通过以上措施，1995 年收入预算要力争超额完成，支出预算要力求节减，财政赤字要比预算确定的数额有所减少，为“九五”第一年的财政工作提供一个较好的基础。

各地区、各部门在接到本通知后，要按照上述要求，立即布置，着手编制 1996 年预算。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要于 1995 年年底将本地区的预算（草案）报财政部，报出前须经省级政府审核。财政部要于 1996 年 1 月底以前，将中央预算（草案）和汇总的地方预算（草案）报国务院审核。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一九九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 离退休人员增加离退休费的通知

国发〔1995〕32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国务院决定，1995 年 9 月 30 日前的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从 1995 年 10 月起适当增加离退休费。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离休人员按同职务在职人员晋升一个工资档次的增资额增加离休费，每月低于

25 元的按 25 元增加；退休人员按每月 20 元增加退休费。

依照国家规定退职的人员，按每月 15 元增加退职生活费。

二、增加离退休费和退职生活费所需经费，按现行资金渠道解决。由财政开支的，按现行财政体制分别由中央财政和地方财政负担。

三、这次增加离退休费充分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广大离退休人员的关心和照顾。由于这项工作政策性强，涉及每个离退休人员的切身利益，各地区、各部门一定要加强领导，严格执行政策，注意做好思想政治工作，把

这件好事办好，促进改革、发展和稳定。

四、本通知贯彻执行中的具体问题，由人事部负责解释。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一九九五年十二月八日

国务院关于整顿矿业秩序 维护国家对矿产资源所有权的通知

国发〔1995〕33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改革开放以来，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矿产资源法》和《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在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矿产资源，维护矿业秩序等方面做了许多工作，取得了一些成效。但是无证擅自开采、滥采乱挖矿产资源，出卖矿产资源或者采矿权，非法经营甚至盗窃抢夺、走私贩私矿产品等违法犯罪活动在一些地区还相当严重，破坏了矿产资源，严重影响了国有矿山企业生产，侵害了国家权益，扰乱了矿业秩序，危害了社会治安。产生这些问题的主要原因是一些地方、部门和单位法制观念淡薄，管理不力，只顾追求局部、眼前的经济利益所致。

矿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矿产资源是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矿产资源属于国家所有，国务院代表国家行使所有权。为切实维护国家对矿产资源的权

益，保障矿产资源勘查、开采活动依法进行，现通知如下：

一、认真宣传贯彻有关法律、法规，牢固树立矿产资源属于国家所有的观念

各地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要进一步学习、宣传《矿产资源法》和《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增强法制观念，提高执法的自觉性，严格依法行政；要充分认识矿产资源属于国家所有，而不是所在地方或分管部门所有，更不属小团体所有，教育广大干部和人民群众牢固树立矿产资源属于国家所有的观念；要维护国家对矿产资源的权益，正确处理国家利益与地方利益、长远利益与眼前利益的关系，切实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矿产资源，坚持依法管矿、办矿。任何地方、部门、单位和个人，都无权以任何形式买卖或者变相买卖矿产资源或者采矿权。

二、依法检查整顿矿业秩序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要组织力量，对本行政区域内的矿业秩序认真进行检查整顿。

矿业秩序检查整顿自本通知发布之日

起开始，到 1996 年 6 月底结束，采取自查自纠和重点检查相结合的方法进行。所有矿山企业、个体采矿者、矿产品经营单位及有关管理部门，都要对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自查自纠；在普遍自查的基础上，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要组织力量进行重点检查，重点检查面不得少于 30%。

检查整顿的主要内容是：（一）未取得合法的勘查许可证、采矿许可证擅自勘查、开采矿产资源；（二）越界或者违反法律、法规规定采矿；（三）非法买卖、出租或者以其他形式转让矿产资源；（四）擅自从事矿产品经营活动和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购或销售国家规定统一收购的矿产品；（五）盗窃、抢夺矿山企业的矿产品及其他资产，破坏矿山生产设施，扰乱矿区生产、工作秩序；（六）违反环境保护、矿山安全等法律、法规进行采矿或者开办选冶厂，造成生态环境严重污染或者重大人员伤亡事故；（七）拒不缴纳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税费；（八）不符合《实施细则规定》的办矿条件和审批发证程序而办理审批、发证；（九）党政机关或党政机关干部违反规定参与或者变相参与采矿、经营矿产品或者庇护违法开采、经营等行为。

重点检查的对象是违反矿产资源法律、法规比较严重、矿业秩序严重混乱的地区、矿区，以及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主管部门认为需要重点检查的其他地区或单位。

三、认真纠正存在问题，坚决查处大案要案

对检查中查出的违法违纪问题，要按照现行的法律、法规规定和有关政策，认真纠正和处理。处理时要贯彻“自查从宽、被查从严”的原则。凡未依法取得勘查、采矿许可证，且不具备条件的，一律取缔。对越界勘查、开采的，要限期退至批准的范围。坚决取缔

矿产品非法收购点。违反规定下放的审批权限一律收回。对于重点检查中查出的问题，特别是明知故犯、屡教不改、造成严重后果的，要依法从严处理，除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给予行政处罚外，对负有直接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还要依法给予纪律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对盗窃、抢夺矿产品及资材，破坏生产设施和生产秩序的违法犯罪分子，要坚决依法惩处。各地要对违法违纪大案要案公开曝光，以推动矿业秩序检查整顿工作不断深入。

在检查整顿的同时，要继续做好矿业管理方面的各项工作。要按照《国务院关于修改〈全民所有制矿山企业采矿登记管理暂行办法〉的决定》的有关规定抓紧核定或划定矿区范围，在 1996 年年底以前完成对国有重点矿山企业的采矿补登记工作，依法维护国有矿山企业的合法权益。

四、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切实加强矿业管理

通过对矿业秩序的整顿，各地及有关有关部门要认真总结经验教训，结合实际，建立和完善有关规章制度，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加强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的规划、审批、生产经营秩序等的管理工作做出具体安排，并着力抓好检查落实，切实维护国家对矿产资源的权益，确保矿业的持续、健康发展。

整顿矿业秩序，切实维护国家对矿产资源的权益，是保障我国矿业的持续健康发展，保证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顺利进行，保持社会稳定的一项重要工作，涉及面广，难度较大，各地人民政府要加强领导，统筹安排，组织地质矿产、工商行政管理、司法以及其他有关行业主管部门通力协作，共同抓好落实。各级地质矿产行政管理部门要充分

发挥职能作用，集中必要力量，在本级人民政府领导下重点抓好这项工作。国务院将责成地质矿产部会同有关部门组成工作组到一些地区进行检查。各省、自治区、直辖市

人民政府要将检查整顿情况，于 1996 年 7 月底前报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一九九五年十二月十一日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授予 “十百千万”星火工程 1995 年度优秀科技型 企业集团、优秀科技型龙头企业和 优秀科技型企业荣誉称号的决定

（一九九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桂政发〔1995〕90 号

1994 年我区组织实施“十百千万”星火工程以来，乡镇企业又有了新的发展，涌现出一批优秀科技型企业集团、优秀科技型龙头企业和优秀科技型企业。这些企业为探索乡镇企业发展必须依靠科学技术和科学技术要为乡镇企业服务的形式和路子提供了经验，也为乡镇企业向集团化、群体化和工业小区化方向发展迈出了可喜的一步。

为了表彰先进，树立榜样，进一步推动“十百千万”星火工程继续向深度和广度发展，促进乡镇企业再上新的台阶，自治区人民政府决定授予广西黑五类食品集团公司等 10 家企业为“十百千万”星火工程 1995 年度优秀科技型企业集团、广西源安堂制药厂

等 52 家企业为“十百千万”星火工程 1995 年度优秀科技型龙头企业、玉林市电线厂等 37 家企业为“十百千万”星火工程 1995 年度优秀科技型企业荣誉称号。

自治区人民政府号召全区各条战线、各行业向优秀科技型企业集团、优秀科技型龙头企业和优秀科技型企业学习，迅速掀起一个学先进、赶先进，创先进的热潮，为全面实施“科教兴国”、“科教兴桂”战略作出贡献。

附件：“十百千万”星火工程 1995 年度优秀科技型企业集团、优秀科技型龙头企业和优秀科技型企业名单

附件：

“十百千万”星火工程 1995 年
度优秀科技型企业集团、
优秀科技型龙头企业和
优秀科技型企业名单

一、优秀科技型企业集团

- 1、广西黑五类食品集团公司
- 2、广西桂花水暖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 3、广西北流神通集团公司
- 4、广西桂平中和实业总公司
- 5、广西容县永兴实业总公司
- 6、广西贵港龙宝集团公司
- 7、广西宝华集团公司
- 8、广西柳州汽车（配件）制造企业集团
- 9、北海市中晖企业集团
- 10、广西万机灵高新科技产业集团公司

二、优秀科技型龙头企业

- 1、广西源安堂制药厂
- 2、广西特多收发展总公司
- 3、广西中星石材机械厂
- 4、广西桂南特种橡胶总厂
- 5、广西肥皇有机化肥厂
- 6、容县化工厂
- 7、广西容县饲料厂
- 8、广西挺佳节能热水器总厂
- 9、广西北流第三水泥厂
- 10、广西陆川机电制造总厂
- 11、广西喷施宝有限总公司
- 12、博白津宝罐头饮料食品实业有限公司
- 13、博白烟花炮竹总厂
- 14、广西天天可食品实业有限公司
- 15、南宁市北湖水泥厂

- 16、邕宁县伶俐水泥厂
- 17、南宁市发电设备总厂铸造厂
- 18、武鸣县太平淀粉厂
- 19、横县鳌山水泥厂
- 20、横县西津联营钢厂
- 21、大新县新振锰粉厂
- 22、柳州市重型车轮厂
- 23、柳州市汽车钢板弹簧厂
- 24、灵山县中秀水泥厂
- 25、广西钦州市新棠松香厂
- 26、广西浦北县乐民水泥厂
- 27、广西钦州市铜鱼水泥厂
- 28、广西灵山县檀圩花炮厂
- 29、合山市水泥厂
- 30、合浦县闸口水泥厂
- 31、合浦南方水泥厂
- 32、广西合浦县山口炮竹厂
- 33、广西合浦县营盘珍珠实业公司
- 34、合浦县廉州通用机械厂
- 35、广西北海高级建筑陶瓷公司
- 36、北海湘桂水泥管厂
- 37、合浦白沙泡沫塑料厂
- 38、广西钦州市兽药厂
- 39、广西北海市兽药厂
- 40、广西工贸联营廉州纸箱包装厂
- 41、北海市海轮船厂
- 42、北海铁山港水泥开发有限公司
- 43、中外合资北海银岭水泥厂
- 44、北海市奇星食品有限公司
- 45、合浦县公馆南山水泥厂
- 46、广西金隆集团公司
- 47、广西南丹化肥厂
- 48、上思县十万山林产化工厂
- 49、广西平乐县蚊香厂
- 50、桂林灵川县华南木地板厂
- 51、广西荔浦县万鹏印铁制罐厂
- 52、龙胜县三门滑石矿

三、优秀科技型企业

- 1、玉林市电线厂
- 2、玉林市机电车辆配件总厂
- 3、玉林市电机厂
- 4、贵港市第三水泥厂
- 5、贵港市包装厂
- 6、广西桂平威帅制药厂
- 7、桂平市环宇制药厂
- 8、平南县第二水泥厂
- 9、平南县民族塑料制品厂
- 10、广西星云保健品有限公司
- 11、广西容县灵山瓷厂
- 12、容县六美水泥厂
- 13、容县容州水泥厂
- 14、广西北流西神水泥厂
- 15、博白县造纸机械厂
- 16、武鸣县太平松香厂
- 17、横县水泵厂
- 18、柳州市天海复合肥厂
- 19、柳州市机床工具厂
- 20、钦州市豪雅装饰材料厂
- 21、广西灵山火柴厂
- 22、桂林市穿山油漆化工厂
- 23、广西合浦县石康玻璃厂
- 24、合浦县廉州珠宝造纸厂
- 25、合浦县石康麻纺厂
- 26、蒙山县缫丝厂
- 27、广西藤县蒙江永恒锁厂
- 28、广西昭平县茶叶集团公司
- 29、梧州地区第三制药厂
- 30、东兰县人造板厂
- 31、苍梧县夏郢林产化工厂
- 32、灵川县漓江罐头食品厂
- 33、灵川县潭下金山电石厂
- 34、防城港市防城区扶隆香料厂
- 35、广西恭城银殿矿业有限公司
- 36、田东思林造纸厂
- 37、田东思林水泥厂

自治区人民政府印发 广西壮族自治区机关、事业单位工资 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桂政发〔1995〕91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区直各委、办、厅、局：

现将《广西壮族自治区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一九九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机关、事业单位 工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国务院关于发布〈工资基金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发〔1985〕115号)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工资基金管理的通知》(国发〔1989〕31号)以及人事部、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印发〈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人计发〔1990〕20号)要求,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工资基金是用于职工各项工资支出的专项资金,是国家用于分配给职工个人的消费基金的主要组成部分。工资基金管理的目的,是抑制消费基金过快增长,保证工资总额的合理增长。

第三条 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基金管理的范围与机关、事业单位的职工人数计划和工资总额计划管理范围相一致;管理对象是该范围内的全部职工的工资。

我区各级机关、社会团体和国有事业单位以及经批准列入机关、事业计划管理范围的单位的工资基金,均由相应的各级政府人事部门管理。

第四条 工资基金管理的内容,以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关于工资总额组成的规定》为准。凡属于工资总额组成部分的,均纳入工资基金管理。

第二章 管理程序

第五条 人事部、中国人民银行印制的《工资基金管理手册》(机关、事业单位使用本,以下简称《工资手册》)是进行工资基金管理的主要手段和工具,也是基层单位

使用、支取工资的唯一凭证。各机关、事业单位支付职工工资,不论资金来源如何,不论以何种形式支付工资,凡属工资总额计算范围的,均凭《工资手册》到银行支付。

第六条 年度工资总额计划是进行工资基金管理的依据,由自治区人事厅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编制下达。各地、各部门在接到工资总额计划后,将计划分解,逐级落实到基层单位。基层单位编制的全年工资基金使用计划,不得超过上级下达的年度工资总额计划。

全区机关、事业单位的工资总额计划于每年年初下达。在计划未下达前,为了便于工资基金管理,各级政府人事部门可按上年第四季度实际支付的工资总额,扣除其中不合理部分,增加合理部分,先行核定年初临时控制额,并直接填入《工资手册》中,待自治区人事厅工资总额计划下达后,在全年的工资总额计划中统一核算。

第七条 实行工资总额包干的单位,由主管部门与同级政府人事部门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规定,核定工资总额基数和下达工资总额计划,并作为包干限额指标使用。

工资总额与经济效益挂钩的自收自支事业单位,由主管部门与同级政府人事部门会同有关部门核定合理的工资总额基数、经济效益指标基数以及工资总额与经济效益挂钩的比例,再由政府人事部门商财政部门后下达“工效挂钩”工资总额计划,包干使用。

包干基数与“工效挂钩”基数每年核定一次。

第八条 各级政府人事部门在核定年初

工资基金使用计划时，要以编制部门制发的《机构编制管理证》为准，核对基层单位的人员编制。计划下达后，因空编增人或增编增人的单位，须凭当年的《机关、事业单位增人计划卡》，经主管部门同意，报政府人事部门批准后，方可调整工资基金使用计划。

第九条 调整工资所需增资指标，由政府人事部门每年根据国家规定的具体工资政策和时间安排，统筹调整工资基金使用计划。

第十条 各单位职工实际发放的工资、薪金总额超过国家规定免税限额的部分，要照章缴纳个人所得税。

第十一条 各单位只能在经人民银行批准在其开户银行设立的基本帐户或工资基金专户内支付工资总额。各机关、事业单位的各项工资支出，必须在核定的工资总额计划内，列入《工资手册》，凡属工资总额组成的支出，不论现金或转帐，均应通过开户银行，从其基本帐户或工资基金专户中列支。

杜绝不使用《工资手册》支付工资的现象。

第十二条 中央部属驻桂各机关事业单位的工资基金，按本实施办法管理。其中驻邕的单位，工资基金使用计划由自治区人事厅直接管理；驻邕以外单位的，委托所在地的政府人事部门管理。

第十三条 区直单位的工资基金使用计划由自治区人事厅审核；驻邕以外的区直下属机构的工资基金使用计划原则上由自治区人事厅审核，如有特殊情况，可由自治区人事厅与主管部门联合下文委托当地政府人事部门审核。

第三章 管理责任

第十四条 各级政府人事部门要与财政、银行、劳动、计划、编制等有关部门密切配合，各负其责；政府人事部门要定期将工资基金管理情况和检查情况汇总抄送同级财政、劳动、计划、编制、人民银行、各专业银行等有关部门，沟通信息，共同做好工资基金管理工作。

第十五条 凡涉及增加工资（含奖金、津贴、补贴，下同）总额的有关政策，以国家和自治区规定的政策为准，任何地区和部门都不得以任何理由自行决定增加工资。加强工资基金管理的监督、检查，对违反规定自行增加的工资不予承认，严肃纠正，并追究有关领导和直接责任者的责任；各单位不得以其他手段套取或坐支，凡未经开户银行支取的工资，按坐支、垫支论处，对采用“套取”或“坐支”现金的方式发放工资的单位，政府人事部门及人民银行有权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罚，通报全区，并追究主管领导和直接责任者的责任。

第十六条 开户银行必须履行国家赋予的工资基金管理监督职能，依据《工资手册》中的工资总额计划，监督各单位的工资性现金支付，凡超计划支取工资的一律拒付。对违反国家政策、工资基金管理制和现金管理制度的单位以及工资基金审批手续不全、《工资手册》使用不当、内容填写不清的，有权拒付。

第十七条 政府人事部门和开户银行要认真履行各自的审核、监督职责。对不执行本暂行办法、渎职、徇私、玩忽职守者，属政府人事部门的，由上级政府人事部门通报批评，并追究主管领导和直接责任者的责任；属开户银行的，按《中国人民银行现金管理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由上一级人民银行通报批评并进行处罚。

第四章 附 则

第十八条 各地、市人事局和下属机构较多的区直主管部门，可根据本办法制定本地区、本部门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基金管理具体实施意见，并抄报自治区人事厅备案。

第十九条 城镇集体事业单位的工资

基金管理，可参照本办法执行。

第二十条 本办法由各级政府人事部门组织实施，自治区人事厅负责解释。

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从公布之日起实行。

自治区人民政府批转自治区农业厅 关于抓好 1996 年全区粮食生产意见的通知

桂政发〔1995〕92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区直各委、办、厅、局：

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自治区农业厅《关于抓好 1996 年全区粮食生产的意见》，现转发给你们，望认真贯彻执行。

一九九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关于抓好 1996 年全区粮食生产的意见

自治区人民政府：

粮食是农业生产的首要问题。长期以来，粮食问题一直是困扰我区经济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因此增加粮食产量是各级政府和农业部门必须高度重视并认真研究解决的重要问题。

“八五”期间，我区粮食生产虽然有较大发展，但是粮食产量仍很不稳定。随着社会各项事业的发展，我区粮食生产面临着三个不可逆转的趋势：一是耕地减少不可逆转；二是人口增加不可逆转；三是社会对粮食需求增加不可逆转。因此，粮食生产的发展形势十分严峻，稍有放松，就会出现粮食大滑坡的现象。1996 年是“九五”计划的头一年，粮食生产的稳步发展，对顺利实施计划，促进我区向农业强省的目标迈进，推动社会主

义各项事业的发展都具有重要意义。为此，提出如下意见：

一、明确目标，再上台阶

1996 年我区粮食生产的指导思想是：稳定面积，依靠科技，优化品种结构，主攻单产，增加总产。粮食播种面积要稳定在 5450 万亩以上，单产提高 5.5 公斤，总产比 1995 年增 25 万吨，增长 1.9%。“九五”期末，粮食总产量要达到 1650 万吨，比“八五”期末共增产 125 万吨，平均每年增产 25 万吨，人均有粮稳定在 340 公斤以上。

二、提高认识，狠抓落实

（一）进一步提高认识，加强领导，把粮食生产作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头等大事列入各级政府的重要议事日程。各地在粮食生产上要防止和克服四种思想倾向：一是认

为 1994 年遭受了百年一遇的特大洪涝灾害，1995 年农业生产特别是粮食生产就得到了全面恢复并有所发展，总产超过历史最高水平，从而放松对粮食生产的领导和投入；二是由于 1995 年粮食增产丰收而产生盲目乐观，忘记了我区粮食生产基础薄弱，以及由此带来的周期性波动和阶段性徘徊的事实；三是把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对立起来，过分强调经济效益，过多的调减粮食播种面积；四是认为有钱就有粮，看不到国际国内粮食始终是偏紧的趋势。各级政府要在提高粮食生产认识的基础上，从实际出发，进一步做好规划，制定粮食生产的鼓励、扶持政策，继续实行“粮食生产首长负责制”，把粮食生产列入各级领导班子考核的重要内容。

(二) 切实增加对粮食生产的投入。各级政府要坚决执行《农业法》关于“财政每年对农业总投入的增长幅度应高于国家财政经常性收入的增长幅度”的规定，进一步调整国民收入再分配的格局，加大农业投入力度，并把对农业的投入主要用于粮食生产。

(三) 重视基本农田的保护，稳定粮食播种面积。各地划定的基本农田保护区要坚决保护，不得随意侵占。要按照自治区下达的指导性计划完成粮食播种任务，不得随意调减粮食播种面积。

(四) 进一步加强粮食基地建设。目前全区有 34 个粮食基地县(市)，粮食播种面积占全区的 54.66%，但粮食总产却占全区总产量的 61%以上。因此，各地要进一步抓好粮食基地县建设。粮食基地县要在自治区提出的粮食增产工程实施过程中，充分发挥骨干、示范和带头作用，认真组织实施粮食增产工程措施，推动全区粮食生产再上一个新台阶。

(五) 挖掘潜力，全面实施粮食“增产工程”。依靠科技，提高单产，是我区进一步增产粮食的根本途径。目前我区粮食单产水平

仍很低，尤其是中、晚稻和旱粮均低于全国平均水平。建议从 1996 年起，用 3~5 年时间，在全区范围内全面实施以提高水稻双季单产和旱粮单产，实现平衡增产为主要目标的粮食“增产工程”。

1、水稻早育稀植栽培技术工程

水稻早育稀植栽培技术是从日本引进的一项高产高效的先进技术，也是农业部“九五”期间重点推广的农业科技项目。主要是提早播种、抢上季节、提高秧苗抗性、防止烂秧、培育壮秧、早熟高产，抗御倒春寒和避过寒露风。另外，还可省水、省秧田，从根本上改变“秧等田”和“田等秧”等被动局面，从而使季节主动，有利于更新和优化杂交稻组合搭配模式，扩大高产中、迟组合种植比例，增产潜力很大。这是进一步挖掘双季稻增产潜力，实现粮食再上新台阶的一项突破性措施。计划从 1996 年起，用 3 年时间在 全区大面积推广。1996 年全区计划推广 1000 万亩，要求每亩增产粮食 40 公斤以上。

2、晚稻赶早稻综合增产工程

晚稻单产低于早稻是我区粮食生产发展缓慢的一个重要原因，八十年代以来，晚稻与早稻的单产比，最少相差 38 公斤，最多相差 131 公斤。九十年代以来，有拉大差距的趋势。晚稻单产每年如能提高 20 公斤，全区每年可增加粮食 3.41 亿公斤，到“九五”期末，就能增加粮食 17 亿多公斤，潜力极大。从 1996 年起，各地要把提高晚稻单产作为农业生产的重要措施认真抓紧抓好：一是推广高产抗性好、适应当地生态环境的杂交水稻新组合；二是要抢上季节；三是普及推广晚造高产栽培技术，尤其是培育壮秧。

要求全区 14 个地市和有晚稻生产的县(市)都要实施这一工程，从示范县，重点片抓起。

3、旱粮增产工程

为了切实有效地提高旱粮生产水平，各

地要认真解决好以下几个问题：一是提高对旱粮生产的认识，切实加强对旱粮生产的领导，研究制定发展旱粮生产的规划、目标以及实施的具体措施。二是增加旱粮生产的资金、技术投入。地方财政要划出专项资金扶持旱粮生产。各级农业技术部门，要加大良种的培育、引进、推广及栽培技术指导的力度，搞好高产示范样板，带动面上生产。三是坚持不懈地搞好耕地的改良工作，全面实施农业部提出的“沃土计划”，变“三跑”（跑土、跑肥、跑水）为“三保”（保土、保肥、保水），改良旱粮生产条件。四是改革落后的耕作制度，积极推广间套种技术，扩大复种指数，提高土地利用率和产出率。五是扩大良种播种面积，杂交玉米播种面积要由现在占玉米面积的56%提高到60%以上，大豆、红薯、小麦等旱粮作物也要扩大良种播种面积，提高单位面积产量。从1996年起至2000年连续实施5年，每年1000万亩，到2000年旱粮平均单产要比“八五”期末增加80公斤。

4、粮食种子产业化工程

粮食种子是农业增产、增收最重要的因素。根据农业部实施种子产业化工程的要求，结合我区的具体情况，以自治区种子集团公司为核心，组建广西种子集团公司，以此带动和推进我区种子产业化进程，逐步实现种子生产专业化和经营集团化，加大依法治种和“三证”管理力度，最大限度地发挥良种的增产作用。种子产业化拟在全区各地选择试点建设，逐步推广，要求到2000年基本实现产业化。

5、抗灾农业工程

我区属自然灾害出现频繁的省区，经常出现风、雹、寒、旱、涝、病虫鼠害等灾害。各地要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地采用抗灾品种、对应栽培管理措施、改善设施等方法减灾防灾。继续组建农业抗灾救灾服务队伍，

搞好灾后服务，减少损失。

三、改善条件，支持农业

农业生产，特别是粮食生产，是一个系统工程，涉及到许多行业和部门，单靠农业部门难度很大，必须有全社会的支持。各级政府要关心、支持农业队伍，想方设法改善他们的生活和工作条件，以调动农技干部的工作积极性。个别地方“断奶”、“半断奶”以及乡镇农技站无房无人现象必须予以纠正。在政策上对农业特别是粮食生产给予倾斜，在支持农业部门搞好技物结合、开展经营服务，推动粮价生产全面发展的同时，继续执行粮食收购价补贴和粮肥挂钩等政策。各行各业都要支持农业，银行部门在资金贷款上要向农业部门倾斜；供销、农资部门要做好化肥、农药购销工作，保证生产用肥、用药；水电部门保证生产用水用电；农机部门切实搞好生产服务，组织农户搞好机耕。

以上意见如无不妥，请批转各地、各有关部门贯彻执行。

附件一：1996年全区水稻旱育稀植栽培技术实施方案。

附件二：1996年全区晚稻赶早稻综合增产工程实施方案。

附件三：1996年全区旱粮增产工程实施方案。

附件四：1996年全区“双杂”推广面积计划表。

附件五：1996年全区粮食种子商品化计划表。

附件六：1996年全区农作物主要病虫综合防治计划任务分配表。

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厅

一九九五年十二月五日

附件一：1996 年全区水稻

旱育稀植栽培技术实施方案

一、项目内容及要求

一是提早播秧，抢上季节，提高秧苗抗性，培育壮秧，延长双季稻安全生育期；二是水稻育秧要摆脱季节性水源的制约，改变过去早春等水育秧而错过季节的被动局面，改“田等秧”为“秧等田”。要求 1996 年全区推广 1000 万亩，其中早稻 750 万亩，晚稻 250 万亩。1996 年元月底前，各地要将自治区下达的计划面积分解到县，乡、村，平均亩要增产 40 公斤。

二、主要措施

(一) 加强领导，增加投入。把推广水稻旱育稀植栽培技术作为确保 1996 年粮食增产的一项突破性措施来抓，各级农业部门要积极努力组织实施。自治区将安排一定的经费，主要用于宣传技术，技术培训、示范样板、奖励以及一些必要的试验示范补助。各地要做到资金、物资，技术综合配套投入。此项工作由自治区农业厅农业技术推广总站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二) 层层建立示范样板，以点带面。自治区、地、县、乡、村各级都要严格按照技术规程，高质量高标准建立示范样板。自治区万亩四级联办示范样板安排在横县、扶绥、来宾、象州、荔浦、灵川、富川、玉林、贵港、田东、宜州、邕宁、柳江、临桂、苍梧、合浦、灵山、防城等 18 个县(市、区)。要求各地区建立 2—3 个千亩三级联办示范样板，市建立 1 个三级联办示范样板；县(市)建立 2—3 个千亩二级联办示范样板；乡(镇)建立 3—4 个百亩乡村联办示范样板。各类示范样板面积占项目面积的 10% 左右。

(三) 狠抓关键技术的落实。一是适时

播秧；二是加强秧田及本田管理；三是优化组合搭配，逐步调整早、晚稻品种热期，扩大中、迟熟杂交水稻组合种植比例；四是进一步挖掘稻田潜力，提高水稻产量。

三、责任制及奖励

自治区农业厅组织两次检查评比活动(主要在育秧阶段)，重点对四级联办的示范样板进行测产验收，并抽查乡、村联办示范样板。地(市)组织对三级联办的示范样板测产验收。县(市、区)负责组织对二级联办的示范样板测产验收。年底进行表彰奖励。

1996 年全区水稻旱育稀植栽培技术推广计划面积表

单位：万亩

地市	合计	早、中稻	晚稻
合计	1000	750	250
南宁地区	130	100	30
柳州地区	145	100	45
桂林地区	175	120	55
梧州地区	95	70	25
玉林地区	155	150	5
百色地区	35	25	10
河池地区	58	40	18
南宁市	55	38	17
柳州市	30	20	10
桂林市	40	30	10
梧州市	9	7	2
北海市	15	10	5
防城港市	15	10	5
钦州市	43	30	13

附件二：

1996 年全区晚稻赶早稻综合 增产工程实施方案

一、内容要求

一是从 1996 年至 2000 年，连续实施 5 年；二是全区 14 个地、市以及有晚稻生产的县（市）均列入该项目的实施范围，实施面积约 1710 万亩，其中 1996 年每个地（市）搞一个示范县，总示范面积 250 万亩；三是通过项目的实施，到 2000 年晚稻单产要达到 405 公斤，比 1995 年增产 90 公斤。其中 1996 年晚稻单产比 1995 年要增加 10 公斤，有条件的地市力争超过这一指标。

二、主要措施

（一）成立指挥机构，加强对项目的领导。为确保项目如期完成，自治区成立项目指挥部，由自治区农业厅粮油处具体组织实施。

（二）每年将适当安排项目经费，主要用于新品种选育、引进、试验、示范、推广、高产示范样板、培训、印发资料以及奖励等补助，各地、市、县要做好资金配套，并落实到位。

（三）抓好几个综合增产技术措施的推广。一是选用适宜晚稻生态类型的感光型杂交稻组合和其它组合。如博优 210、博优 175、博优 96、特优 18 等，有条件的地区可推广苗头组合，如 11 优、岗优等。充分利用当地晚造的温光条件，夺取晚稻高产。二是抓好从早稻开始的播种和插秧季节。利用一切目前先进的育秧手段，防止“两寒”。早稻播种时间：桂北 3 月中旬以前播完，桂中 3 月上旬播完，桂南 2 月底播完。晚稻播种时间：桂北 6 月下旬播完，8 月 1 日前插完秧。桂

中 6 月下旬末至 7 月上旬初播完，8 月 5 日插完秧。桂南 7 月上旬播完，立秋插完秧，最迟不超过 8 月 10 日。要普遍推广旱育稀植、烯效唑浸种技术和积极试验抛秧技术，以保证秧苗质量和插秧速度。三是推广稻草还田、配方施肥以及化肥深施技术。做到施足基肥，及时追肥，彻底改变插白田现象。四是认真抓好水稻“三虫两病”的防治以及鼠害防治，把病虫鼠害损失减少到最低限度。

1996 年全区晚稻赶早稻综合 增产工程任务分配表

单位：万亩、万公斤、公斤

地 市	实 施 总面积	其中： 示范面 积	1996— 2000年晚 稻累计增 产量	要求1996 年晚稻单 产比1995 年增加数
合计	1710	250	153900	
南宁地区	222	32	19980	10
柳州地区	144	20	12960	11
桂林地区	164	26	14760	6
梧州地区	156	22	14040	12
玉林地区	410	60	36900	10
百色地区	82	12	7380	11
河池地区	68	10	6120	11
南宁市	100	15	9000	11
柳州市	47	7	4230	11
桂林市	47	8	4230	6
梧州市	33	5	2970	12
北海市	60	8	5400	8
防城港市	36	5	3240	10
钦州市	141	20	12690	10

附件三：

1996年全区旱粮 增产工程实施方案

一、主要内容和要求

一是从1996年至2000年连续实施5年；二是全区每年实施1000万亩（按播种面积计），其中玉米600万亩、大豆200万亩，红薯200万亩；三是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至2000年项目区旱粮平均单产比1995年增加80公斤，旱粮总产增加8亿公斤。其中1996年旱粮平均单产比1995年增加10公斤。

二、主要措施

（一）成立指挥机构。为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在自治区粮食增产工程指挥部的领导下，由自治区农业厅粮油处具体组织实施。各地、市及有关县（市）也应成立相应的组织领导机构。

（二）实施该项目的资金主要依靠农民自己投资解决。除自治区安排专项补助经费外，各地、市、县要落实配套资金。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引进和培育良种、高产示范、培训、印发资料以及项目奖励等。

（三）抓好技术培训。各地、市、县要

开展对农技人员、农民技术员、村（屯）干部以及科技示范户的培训。培训内容主要是玉米、大豆、红薯规范化高产栽培技术。为配合各地搞好培训，自治区农业厅将印发有关培训资料。

（四）建立高产示范样板片。全区建立100万亩，其中玉米60万亩，大豆20万亩、红薯20万亩，自治区、地、市、县、乡联办的四级示范片面积在万亩以上；地、县、乡联办的三级示范片面积在千亩以上；县、乡联办的二级示范片在500亩以上；乡、村联办的示范片在100亩以上。1996年自治区建立10个四级万亩高产示范片。具体是：天等、德保、博白（冬玉米）、都安玉米高产示范片，来宾、宜州大豆高产示范片，合浦、灌阳、贺县、钦州红薯高产示范片。

（五）推广旱粮综合增产技术。一是切实抓好旱地的土壤改良工作。二是推广良种。三是精细整地，合理密植。四是施足基肥，合理追肥。五是综合防治病虫鼠害。

（六）实行水旱轮作，提高旱粮单产。采取早稻一晚玉米（或秋黄豆）、早玉米一晚稻等水旱轮作模式，既可以节约用水，又可避免因干旱影响造成粮食失收或减产，增加粮食产量。

表一： 1996年全区旱粮增产工程面积分配表

单位：万亩

地 市	旱粮播种面积	其 中			备 注
		玉米	大豆	红薯	
合计	1000	600	200	200	示范面积按播种面积的10%计算。
南宁地区	158	117	27	14	
柳州地区	125	70	29	26	
桂林地区	60	21	17	22	
梧州地区	50	15	16	19	
玉林地区	100	34	22	44	
百色地区	174	136	27	11	
河池地区	190	141	30	19	
南宁市	40	32	3.5	4.5	
柳州市	26	12	1.0	4	
桂林市	10	2.5	4	3.5	
梧州市	5		1.5	3.5	
北海市	20	4	4	12	
防城港市	10	4.5	1.5	4	
钦州市	32	11	7.5	13.5	

表二： 1996年全区旱粮增产工程增产指标分配表

单位：万公斤

地 市	1996—2000年 旱粮增产指标	其 中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合计	80000	10000	15000	15000	20000	20000
南宁地区	12640	1580	2370	2370	3160	3160
柳州地区	10000	1250	1875	1875	2500	2500
桂林地区	4800	600	900	900	1200	1200
梧州地区	4000	500	750	750	1000	1000
玉林地区	8000	1000	1500	1500	2000	2000
百色地区	13920	1740	2610	2610	3480	3480
河池地区	15200	1900	2850	2850	3800	3800
南宁市	3200	400	600	600	800	800
柳州市	2080	260	390	390	520	520
桂林市	800	100	150	150	200	200
梧州市	400	50	75	75	100	100
北海市	1600	200	300	300	400	400
防城港市	800	100	150	150	200	200
钦州市	2560	320	480	480	640	640

附件四：

1996 年全区“双杂”推广面积计划表

单位：万亩

地 市	杂交 水稻	其 中			杂交 玉米	其 中			备注
		早造	中造	晚造		春种	秋种	冬种	
合 计	2800	1300	150	1350	500	404	88.5	7.5	
南宁地区	260	116	9	135	105	86	18	1	
柳州地区	287	152	15	120	73	60	13		
桂林地区	339	157	38	144	19	14	5		
梧州地区	301	150	6	145	11.5	1 0	1.5		
玉林地区	680	335		345	34	25	4	5	
百色地区	169	56	38	75	82	60	22		
河池地区	169	75	44	50	110	97	13		
南宁市	125	60		65	34	24	10		
柳州市	91	45		46	12	11	1		
桂林市	88	48		40	2	1	1		
梧州市	42	22		20					
北海市	73	25		48	4.5	3.5		1	
防城港市	56	24		32	4.0	3.5		0.5	
钦州市	120	35		85	9	9			

附件五： 1996年全区粮食种子商品化计划表

单位：万公斤

地、市	水稻种子		玉米种子		小麦种子	
	精选大包装	包衣小包装	精选大包装	包衣小包装	精选包衣包装	包衣小包装
合 计	2940	500	270	60	30	
南宁地区	280	61	70	16	4	
柳州地区	320	44	30	9	2.5	
桂林地区	350	60	5	1	3	
梧州地区	330	45	3	0.5	3	
玉林地区	832	112	17	2.5	1	
百色地区	160	28	58	12	1	
河池地区	150	26	56	12	1	
南宁市	80	26	15	3	1.5	
柳州市	85	15	8	2	1	
桂林市	83	14			1	
梧州市	40	10			0.5	
北海市	70	13	2	0.5	1.5	
防城港市	60	0	2	0.5	1	
钦州市	100	36	4	1	2	

附件六： 1996 年全区农作物主要病虫害综合防治计划任务分配表

单位：万亩

地 市	春季农 田灭鼠	水稻主要病虫害综合防治面积								农田化 学除草
		小计	稻飞虱	稻纵卷 叶 螟	稻瘿蚊	三化螟	稻瘟病	稻 枯 病	细菌性 条斑病	
合 计	2000	5000	1200	1000	600	500	400	1100	200	1500
南宁地区	260	570	150	110	80	60	30	120	20	180
柳州地区	220	510	120	90	90	60	30	100	20	140
桂林地区	220	545	130	100	50	50	70	120	25	120
梧州地区	180	495	100	90	70	40	60	110	25	130
玉林地区	400	1130	250	220	140	120	90	260	50	320
百色地区	120	240	60	60	20	30	15	50	5	120
河池地区	120	235	60	50	30	20	15	50	10	130
南宁市	100	280	70	60	40	30	10	60	10	80
柳州市	60	155	40	30	25	15	10	30	5	40
桂林市	60	185	40	40	25	15	30	30	5	40
梧州市	40	107.5	25	20	10	10	20	20	2.5	10
北海市	50	105	30	30		10		30	5	40
防城港市	40	87.5	25	20		10		30	2.5	40
钦州市	130	355	100	80	20	30	20	90	15	110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自治区农业厅 关于 1996 年全区早中稻防寒育秧推广 工作意见的通知

桂政办〔1995〕128 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区直各委、办、厅、局：

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自治区农业厅《关于 1996 年全区早、中稻防寒育秧推广工作的意见》，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五年十二月八日

关于 1996 年全区早、中稻防寒育秧推广工作的意见

自治区人民政府：

1995 年，我区早、中稻防寒育秧推广工作，在各级政府的重视和支持下，经过农业部门和广大农民群众的共同努力，共推广 1200 万亩，超额完成了任务。由于防寒育秧工作做得好，插秧抢上了季节，进一步扩大了杂交水稻中、迟熟品种组合面积，从而确保了今年全区早稻生产丰收，总产达到 699.86 万吨，为历史最高水平。1996 年是实施“九五”计划的第一年，要使粮食稳定增长，必须继续抓好早、中稻的防寒育秧工作，才能保证早稻插秧抢上季节，为晚稻抢上季节，避过寒露风打下基础，才能夺取早、晚稻的增产丰收。为了搞好 1996 年早、中稻防寒育秧推广工作，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千方百计完成防寒育秧推广任务。

1996 年全区早、中稻防寒育秧的指导性计划

面积为 1250 万亩（插植大田面积，见附表）。各地要在总结近几年推广防寒育秧作用和经验的基础上，继续做好宣传发动工作，力争 1995 年底前把计划任务逐级落实到县（市）、乡（镇）、村（屯）和农户。

二、积极做好农地膜的组织供应工作。针对近年来农地膜市场货紧价高的特点，防寒育秧所需的农地膜要提前备足。各级农资公司和基层供销社要发挥主渠道作用，积极做好农地膜的组织供应工作。各级农业技术推广部门要充分利用好配套的农地膜，专膜专用，并按有关规定开展技物结合的有偿服务。

三、提前做好配套资金的落实到位工作。全区 1600 吨农地膜的配套资金，由自治区和各县（市）共同筹措解决。自治区所承担的部分，由自治区农业厅在核定的 1996

年区本级农村农技推广的植保补助费用中调剂解决，每吨农地膜补助 2500 元，加上活动经费，合计 410 万元。请自治区财政厅根据该项工作进度情况提前拨付到位。余下部分由各县（市）筹措解决。

四、切实加强防寒育秧工作的领导。各级人民政府要把早、中稻防寒育秧工作作为 1996 年粮食稳定增产的重大措施来抓，广泛宣传发动群众，协调好各有关部门的关系，切实解决所需的配套资金、物资、技术等方面的具体问题。各级农技推广部门要采取各种形式，给广大农民传授防寒育秧技术，深入基层抓示范、办样板，召开防寒育秧现场会，加强技术指导，切实做好服务工作。

以上意见如无不妥，请批转各地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

附：1996 年全区早、中稻防寒育秧推广

计划任务表

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厅

一九九五年十月七日

附：1996 年全区早、中稻
防寒育秧推广计划任务表

单 位	任 务 (万亩)	单 位	任 务 (万亩)
南宁地区	120	南宁市	50
柳州地区	130	柳州市	30
桂林地区	170	桂林市	35
玉林地区	300	梧州市	26
梧州地区	130	北海市	30
百色地区	70	钦州市	60
河池地区	70	防城港市	30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 我区农业普查工作的通知

桂政办〔1995〕130 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区直各委、办、厅、局：

国务院决定于 1997 年开展第一次全国农业普查。为了做好我区农业普查工作，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农业普查是一项掌握国情国力的基础性工作，各级人民政府要充分认识到第一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的重要意义，把农业普查工作列入议事日程，高度重视，加强领导。

农业普查工作也是一项庞大的社会系统工程，涉及到农村的各个方面，时间紧，任务重，难度大，要动员大量的人员参加，因此，需要强有力的领导和严密的组织。各地要抓紧建立健全农业普查领导机构和办事机构，各有关部门要通力合作，密切配合，高标准，严要求，共同做好我区农业普查工作。

二、各级普查机构要严格按照全国和全区的部署，制定工作计划和流程，协调做好有关工作，统一安排好工作进度。现场组织和调查人员要从乡（镇）、村干部、群众积极分子中选调；要加强对各级普查员和辅助调查员的业务知识技能培训，做到持证上岗，以确保工作人员的素质能适应完成任务的需要。

三、农业普查在我国是第一次开展，内容多，涉及面广，需要全社会各方面力量的支持、参与和配合。各地要把宣传农业普查

作为一项重要任务，采取各种行之有效的办法宣传农业普查。

四、根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这次普查所需经费，由中央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共同负担，各地、市、县（自治县）农业普查办公室要本着节约的原则，向本级人民政府编报农业普查经费预算，各级人民政府要保证经费的落实，以确保农业普查的顺利开展与完成。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五年十二月十二日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征收燃料油教育附加费有关问题的通知

桂政办〔1995〕133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区直各委、办、厅、局：

自治区人民政府于1994年10月16日颁发了《关于多渠道筹措教育经费的决定》（桂政发〔1994〕84号），决定在全区开征燃料油教育附加费。为使燃料油教育附加费做到足额征收，全额到位，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征收范围。凡在广西境内购买汽油、柴油的单位和个人，均需按规定交纳教育附加费。

二、代收、代征单位。凡在广西境内负责燃料油经营销售的单位和个人（含自治区石油总公司下属的加油站、驻桂部队各加油站及其他国营、集体、个体加油站），均应按照自治区人民政府桂政发〔1994〕84号文件第二款第二条的规定，向购买汽油、柴油的单位和个人按标准代收燃料油教育附加费。代征单位由市、县人民政府商国家、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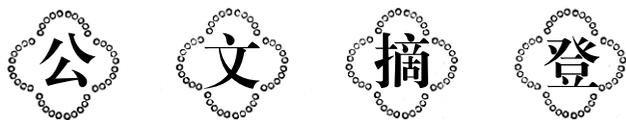
方税务部门及石油公司确定。

三、教育附加费上缴办法。燃料油教育附加费原则上实行先代收后上缴的办法，由市、县人民政府指定的代征单位按季向代收单位一并收取。如各代收单位不按规定代收，代征单位除按规定向代收单位以进油量为基础收足教育附加费外，还要根据情况处以罚款。处罚标准由市、县人民政府确定。

四、为加强审计监督，开征燃料油教育附加费一律使用由自治区财政厅统一印制的“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教育附加专用收款收据”。

五、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必须加强对各项教育附加费征收工作的领导，采取措施保证各项教育附加费渠道畅通，以维护政策法规的严肃性。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五年十二月十三日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北海市涠洲岛旅游度假区为自治区级旅游度假区的通知 通知说,北海市涠洲岛旅游度假区是与北海银滩国家旅游度假区环相联结,具有南亚热带自然风光和火山海岛原始风貌特色的海岛旅游度假区,以其独特、丰富的旅游资源优势吸引着国内外游客和投资开发者。为进一步开发和利用涠洲岛旅游资源,加快北海市外向型旅游业的发展,经研究审定,涠洲岛旅游度假区为自治区级旅游度假区。(桂政发〔1995〕84号)

自治区人民政府批转自治区文化厅关于加强我区农村电影工作意见的通知 要求各级人民政府和电影主管部门应切实重视并加强对农村电影工作的领导,要把解决好农民看电影难的问题提到加强农村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高度来认识,把农村电影事业与农村的改革、两个文明建设、社会稳定联系起来。要在政策上给予一定的倾斜,在经济上予以一定的扶持。切实解决农民看电影难、放映收费难的问题。(桂政发〔1995〕87号)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继续征收电力建设基金的通知 经自治区人民政府研究,决定在国家尚未出台新的文件之前,继续执行征收电力建设基金政策和有关电力建设基金征收、管理的规定。(桂政发〔1995〕89号)

自治区人民政府批转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消化粮食政策性财务挂帐意见的通知 要求必须坚持“谁挂帐谁负责偿还”的原则。对粮食政策性财务挂帐,按责任书规定时间分5年消化,未能完成消化挂帐任务的地、市,由自治区财政从税收返还中抵扣;对粮食

经营性财务挂帐,各级人民政府和粮食部门必须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分5年,按每年不低于20%,由企业按规定自行消化。从1996年起,各级人民政府和粮食部门要制定扭亏措施,不得以任何理由新增粮食财务挂帐。(桂政发〔1995〕93号)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自治区文化厅、人事厅关于我区艺术表演专业人员提前退休试行办法请示的通知 《关于我区艺术表演专业人员提前退休试行办法》,对表演专业人员提前退休的范围、对象、条件和待遇作了具体的规定。其中,提前退休的条件是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经本人申请,所在单位同意,上级文化主管部门批准,均可办理提前退休手续。

(一)舞蹈、杂技、武功、木偶表演演员,打击乐、管乐演奏员,男满50周岁、女满45周岁,从事舞台艺术工作满20年的;

(二)戏剧、声乐演员,弦乐演奏员,舞台专业人员(不含舞美设计人员),男满52周岁,女满47周岁,从事舞台艺术工作满22年的;

(三)因练功、演出造成的伤、病、残和其他职业疾病,经指定医院诊断不宜继续从事舞台艺术工作的人员,男满45周岁,女满40周岁,从事舞台艺术工作满20年的。(桂政办〔1995〕129号)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禁在农副产品收购中代扣代缴各种款项向农民乱摊派的通知 国务院通知要求,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要向农民群众广泛宣传粮棉等主要农副产品的收购政策,做好(下转封三)

人 事 与 机 构

经自治区人民政府研究决定：

免去周家发同志自治区边境经济贸易管理局局长职务；

（1995年12月14日，桂政干〔1995〕117号）

任周家发同志为广西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董事长；

（1995年12月14日，桂政干〔1995〕120号）

任杜宝成同志为广西斯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免去季桂明同志的广西斯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

（1月3日，桂政干〔1996〕1号）

自治区人民政府聘请张青同志担任自治区人民政府特邀顾问。

（1月12日，桂政办〔1996〕3号）

经自治区人民政府研究，决定成立自治区教师住房建设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协调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组长：李振潜（自治区副主席）、袁凤兰（自治区副主席），副组长：潘鸿权（自治区人民政府副秘书长），成员：车芳仁（自治区教委副主任），杨道喜（自治区计委副主任）、姚鸿业（自治区建设厅副厅长）、韦艳兰（自治区财政厅副厅长）、喻国忠（自治区土地管理局副局长）、平雷（自治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副主任）、刘益阳（自治区总工会副主席）。

（1995年12月13日，桂政办〔1995〕

132号）

自治区人民政府决定，成立自治区1996年春运期间组织民工有序流动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组长：陆兵（自治区副主席），副组长：马忠毅（自治区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刘纪元（自治区劳动厅副厅长），成员：梁承宪（自治区交通厅副厅长）、王德贵（柳州铁路局副局长）、刘永芄（自治区公安厅副厅长）、潘寿源（自治区民政厅副厅长）、陆宝兰（自治区农业厅副厅长）、肖哲（自治区计生委副主任）、程贞生（自治区党委宣传部副部长）、余良清（自治区公安厅交通管理局副局长）、谢康健（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第三秘书处副处长）、杨征（自治区劳动服务公司经理）。

（1月4日，桂政办〔1996〕1号）

自治区人民政府决定，成立1996年春节运输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组长：陆兵（自治区副主席），副组长：马忠毅（自治区人民政府副秘书长）、邓于仁（自治区经贸委副主任），成员：梁承宪（自治区交通厅副厅长）、王德贵（柳州铁路局副局长）、郭永运（自治区公安厅副厅长）、陆有义（民航广西区局副局长）、姚鸿业（自治区建设厅副厅长）、黄绍熙（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副局长）、刘纪元（自治区劳动厅副厅长）。

（1月12日，桂政办〔1996〕2号）

自治区人民政府及其办公厅 1996 年 1 月份发文目录

桂政发〔1996〕1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贵港升格为地级市的通知

桂政发〔1996〕2号自治区人民政府批转自治区教委关于做好1996年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毕业研究生分配就业工作意见的通知

桂政发〔1996〕3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杂交水稻杂交玉米种子管理的通知

桂政发〔1996〕4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整顿农业生产资料流通秩序有关问题的通知

桂政发〔1996〕5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对救灾捐赠款物进行检查清理的通知

桂政发〔1996〕6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矿产资源补偿费征管工作的通知

桂政发〔1996〕7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国务院整顿矿产秩序维护国家对矿产资源所有权的通知

桂政办〔1996〕1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自治区1996年春运期间组织民工有序流动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桂政办〔1996〕2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1996年春节运输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桂政办〔1996〕3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自治区人民政府聘请张青同志担任自治区人民政府特邀顾问聘书的通知

桂政办〔1996〕4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重申严格控制召开会议的通知

桂政办〔1996〕5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自治区农业生产资料协调领导小组的通知

桂政办〔1996〕6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认真做好1996年春节运输工作的通知

桂政办〔1996〕7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自治区石山地区开发合作委员会成员的通知

桂政办〔1996〕8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增补自治区人民政府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

灵川县乡镇企业的特点和发展思路

陆良弟

改革开放以来,灵川县乡镇企业由小到大,由弱到强,逐步驶入了高速高效发展的快车道,已经成为灵川经济的一大支柱。到1995年末,全县乡镇企业户数已达12889户,其中乡镇办企业170户,村办企业429户,合作企业304户,个体企业11988个,企业从业人员已超过3.9万人。1995年全县乡镇企业营业收入26.5亿元,比上年增长118.9%,实现工业总产值11.3亿元,比上年增长104.9%,实现税利1.93亿元,比上年增长136%,固定资产投资达2.08亿元。涌现出潭下镇、灵川镇、三街镇、定江镇、大圩镇和九屋乡等六个亿元收入乡镇,其中灵川镇和潭下镇还双双被自治区列入农村综合实力“百强乡镇”。

综观近几年灵川县乡镇企业的发展,有以下几个特点:

一是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大,特别是单项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增大。仅1995年全县就新上百万元以上的项目30个,其中千万元以上5个,如大圩镇的向阳钢铁厂、潭下镇的碳酸钙厂、三街镇的平板玻璃厂等等。相对一个县来说,这些企业投资较大,而且建设时间短,生产效益好,同时由于企业规模较大,经济实力雄厚,市场竞争能力就强,起到了“船大经风浪”的作用。

二是科技含量不断提高。近几年,灵川县的乡镇企业现代化程度日益提高,一些先进的工艺、先进的设备逐渐为乡镇企业所接受。例如南亚炼铁厂、潭下轻质碳酸钙厂等,部分工段已采用微机控制工艺,铁山水泥厂已经使用旋转窑新技术,经济效益不断提高。

三是股份制和股份合作制乡镇企业逐年增多。到1995年全县已有股份制和股份合作制企业412家。

四是布局由原来的集中城镇逐步向乡村延展。随着僻远山乡的交通、通讯条件逐步改善,边远乡村的乡镇企业也随之蓬勃发展,他们充分发挥本地资源优势,内引外联,建厂办企业,如公平乡、九屋乡、大境乡等都是边远贫困乡,但他们利用本地资源,分别建成了华南木地板厂、锦桥竹地板厂、选矿厂等。华南木地板厂还被自治区、地区评为优秀乡镇企业。

但是,灵川县乡镇企业的发展仍然受资金紧张,人才缺乏的困扰。一些老企业流动资金短缺,生产停工待料,产品积压;一些新上、续建的百万元以上的项目,因为资金不到位,不能按期建成投产;全县乡镇企业中具有大专以上学历的87人,中专学历188人,仅分别占乡镇企业职工总数的0.6%、1.3%。专业技术人员更是寥寥无几。管理水平低,职工素质差,严重影响了科技成果的推广和应用,使许多企业生产技术达不到要求,产品质量达不到标准,效益上不了台阶。

要加快灵川县乡镇企业的发展,笔者认为要做好以下工作:

(一)调整思路,选准方向,把发展股份合作制经济和能人经济作为重头戏来抓。实践证明,实行股份合作制可以多渠道筹资,融资,实现投资主体多元化、有效地解决资金困难问题;可以克服企业的短期行为,增强发展后劲;可以重建乡镇企业的微观基础和运行机制,更好地发挥其独特的优势。因

此,发展乡镇企业要坚持“积极推行、正确引导、不断完善、逐步规范”的方针,大力推行股份合作制经济和能人经济。首先要热情支持新建的乡镇企业办成股份合作制企业;第二要积极引导个体、私营、联营企业走股份合作制路子,扩大企业规模;第三要在现有的集体企业中搞股份制试点,逐步推开;第四要对已实现股份合作制企业和部分实质上是股份合作制而挂集体性质的企业,按规范化要求给予完善和整顿。

(二)发挥产业优势,搞好乡镇企业集团组织试验工作,促使乡镇企业上规模、上档次、上水平。在坚持“互惠互利,优势互补”原则的基础上,选择一些规模大、起点高、市场竞争力强的骨干企业组建企业集团,整体推进乡镇企业的发展。

(三)坚持“两手抓”,促进平衡发展,提高乡镇企业的整体水平。“两手抓”指的是既抓重点乡镇,又抓后进乡镇。目前,灵川县的乡镇企业主要集中在六个亿元乡镇,这

六个乡镇的乡镇企业营业收入占了全县的80%以上,其它七个乡镇的乡镇企业营业收入加起来还不到20%。而边远、山区乡镇有丰富的矿产资源、森林资源,有发展乡镇企业的优越条件,开发的潜力很大。要制定政策,采取措施,支持后进乡镇因地制宜,发展自己,形成一乡一品,一村一品的发展格局,促进全县乡镇企业的平衡发展。

(四)在积极引进外资的同时,积极引导农村集体资金和农民自有资金投向乡镇企业。采取“向外地引进一点,向银行贷款一点,向社会集资一点,自己拿出一部分”等办法来解决资金问题,而且重点要放在自筹上。鼓励、引导和帮助农民通过有偿投入、合股、联营、联办等形式发展乡镇企业。

(五)加大科技投入,使乡镇企业向高起点、高科技、高附加值、高利税率的方向发展,使乡镇企业走向投资少,见效快,科技含量高的道路。

(本文作者:灵川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上接第45页)

组织工作,改进服务态度,积极采取便民措施,鼓励农民踊跃交售粮棉等农副产品。丰产地区,不限收,有多少收多少;受灾地区,不超购,并注意安排好群众生活。各地在农副产品收购工作中,要做到“三坚持,三不准”,即:坚持等级标准,不准压级压价和抬级抬价;坚持现金兑付,不准给农民打白条和挤占挪用农副产品收购资金;坚持户交户结,不准代扣代缴各种款项和向农民乱摊派。(桂政办〔1995〕131号)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生猪等畜禽屠宰检疫管理工作的紧急通知

国务院紧急通知指出,加强生猪等禽畜屠宰检疫管理,保证肉品质量,防止疾病传

播,这是关系到亿万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促进畜牧业生产发展的一项重要工作。要求各级人民政府必须坚决执行国务院关于对上市生猪“定点屠宰、集中检疫、统一纳税、分散经营”的规定。上市生猪目前尚未实行定点屠宰的地方,要根据统一规划、合理布局、有利流通、促进生产、方便群众、便于检疫和管理的原则,限期确定定点屠宰场(厂、点)。(桂政办〔1995〕138号)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科技宣讲活动的通知

通知说,为了实施“科教兴桂”战略,进一步深入开展“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理论的学习和讨论,自治区人民政府决定在全区范围内开展科技宣讲活动,从部分大专院校、科研院所和自治区有关部门聘请专家、

今日广西

教授组成自治区科技宣讲团，轮流到各地、市进行宣讲。（桂政办〔1995〕139号）

（本期有删减）

广西政报（月刊）

国际刊号：ISSN1002—3496
国内刊号：CN45—1015/D

编辑、出版：《广西政报》编辑部
印 刷：南宁市政府机关印刷厂

发 行：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书处
出版时间：每月下旬

本刊电话：2808801

邮政编码：530013

定价：1.50元